



水产流通与加工

月刊

2019 年第五期（总第 243 期）

2019 年 5 月 31 日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平台

责任编辑：夏黎、夏城峰

设计排版：夏城峰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前言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成立于 2002 年 5 月，现有会员单位 207 个，其中加工（含养殖）企业 154 家，流通企业 25 家，团体会员 28 个，协会在全省覆盖面占 80% 以上。协会成立十余年来，在各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和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履行协会职能，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在企业办会、共同办会的道路上不断取得新的成绩。2015 年，经省民政厅评估考核，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获 5A 级社会组织称号。

2016 年起，协会开设微信公众号“浙江水产”，以“致力于宣传优质水产品，引导民众消费”为理念，普及水产知识、引导消费，欢迎关注、支持！

2019 年 / 第 5 期 总第 243 期

欢迎关注微信公众号



浙江水产

官方新网址

<http://www.zjscxh.com/>

重要信息

- 06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 11 农业农村部关于 2019 年伏季休渔期间特殊经济品种专项捕捞许可和捕捞辅助船配套服务安排的通告 (农业农村部公告【2019】3 号)

食品预警

- 13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对外贸易情况及预警分析
- 17 厄瓜多尔派出船只和军用潜艇在加拉帕戈斯群岛监视 245 艘中国渔船
- 17 欧盟委员会推出新工具, 加强对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捕鱼活动的打击
- 18 印尼当局击沉 51 艘外国渔船
- 18 巴西拟制定用于鱼类及其制品的食品添加剂标准
- 18 韩国发布《农水产品的原产地标示相关法律》部分修改征求意见稿
- 18 欧盟修订鲑鱼饲料中维生素 D3 的最大含量
- 19 中国对 33 种越南海产品免征关税
- 19 俄罗斯对 2 家中国水产企业产品实施强化实验室检测
- 19 贸易战新名单出炉, 狭鳕、真鳕、三文鱼再次被征税

食品安全

- 20 加拿大召回一款受李斯特菌污染的三文鱼片
- 20 美国召回未经进口复验的鲇形目鱼类产品
- 20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92 号 (关于公布进境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名单的公告)
- 21 杭州抽检小龙虾 92 批次全部合格
- 21 浙江消保委抽查杭州 13 家农贸市场“准头”
- 22 违反食品安全管理规定 象山帝道鲜水产制品小作坊被处罚
- 23 广东市场监管局发出河豚鱼消费警示

水产流通

- 24 2019年4月浙江省水海产品进出口情况
- 28 2019年5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行情分析
- 30 部分省内市场 2019年4月份价格行情分析
- 33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 5月17日~5月23日市况
- 34 农业农村部：我国水产品出口额连续17年居世界第一
- 34 2019年一季度日本进口头足类近11.7万吨
- 35 4月份全国水产品市场成交量超80万吨
- 36 一至四月，对虾正关进口总量已超16万吨
- 36 中国鱼子酱畅销美国市场 美企又急又气
- 37 正关进口量翻倍、贸易汇率提升，南美白虾价格波动较大总体上涨！
- 38 禁渔期 进口鲜活类水产品正在成为宁波市民的“新宠”

行业动态

- 39 中国食品辟谣联盟：黄鳝又大又肥皆因科学饲养 与避孕药无关
- 40 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渔业执法工作座谈会强调切实做好新时代渔业执法工作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渔业治理新格局
- 41 我国渔业发展的基本态势和面临问题
- 43 我国科学家养殖近江牡蛎成功
- 43 5月1日起浙江省海域全面休渔
- 44 杭州提升餐饮安全智慧监管系统

协会动态

- 45 “全省外经贸法律服务月”十周年活动启动仪式在湖州举办
- 46 12家企业参展 2019年美国波士顿国际水产展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 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

新华社

食品安全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系中华民族未来。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这是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对食品安全工作作出的重大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任务。现就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深刻认识食品安全面临的形势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把食品安全工作放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统筹谋划部署，在体制机制、法律法规、产业规划、监督管理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食品产业快速发展，安全标准体系逐步健全，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高，全过程监管体系基本建立，重大食品安全风险得到控制，人民群众饮食安全得到保障，食品安全形势不断好转。

但是，我国食品安全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微生物和重金属污染、农药兽药残留超标、添加剂使用不规范、制假售假等问题时有发生，环境污染对食品安全的影响逐渐显现；违法成本低，维权成本高，法制不够健全，一些生产经营者唯利是图、主体责任意识不强；新业态、新资源潜在风险增多，国际贸易带来的食品安全问题加深；食品安全标准与最严谨标准要求尚有一定差距，风险监测评估预警等基础工作薄弱，基层监管力量和技术手段跟不上；一些地方对食品安全重视不够，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与发展的矛盾仍然突出。这些问题影响到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明显短板。

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对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为解决食品安全问题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必须深化改革创新，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安全第一。把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放在首位，坚守安全底线，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安全。

——坚持问题导向。以维护和促进公众健康为目标，从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入手，标本兼治、综合施策，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坚持预防为主。牢固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强化风险监测、风险评估和供应链管理，提高风险发现与处置能力。坚持“产”出来和“管”出来两手抓，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风险。

——坚持依法监管。强化法治理念，健全法规制度、标准体系，重典治乱，加大检查执法力度，依法从严惩处违法犯罪行为，严把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

——坚持改革创新。深化监管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监管理念、监管方式，堵塞漏洞、补齐短板，推进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共治共享。生产经营者自觉履行主体责任，政府部门依法加强监管，公众积极参与社会监督，形成各方各尽其责、齐抓共管、合力共治的工作格局。

（三）总体目标

重要
信息

到 2020 年，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初步建立。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 4 批次 / 千人，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总体合格率稳定在 97% 以上，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区域性、系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基本得到控制，公众对食品安全的安全感、满意度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整体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基本相适应。

到 2035 年，基本实现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食品安全标准水平进入世界前列，产地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治理，生产经营者责任意识、诚信意识和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高，经济利益驱动型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明显减少。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体系运行有效，食品安全状况实现根本好转，人民群众吃得健康、吃得放心。

三、建立最严谨的标准

（四）加快制修订标准。立足国情、对接国际，加快制修订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物、致病性微生物等食品安全通用标准，到 2020 年农药兽药残留限量指标达到 1 万项，基本与国际食品法典标准接轨。加快制修订产业发展和监管急需的食品安全基础标准、产品标准、配套检验方法标准。完善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等标准制定。及时修订完善食品标签等标准。

（五）创新标准工作机制。借鉴和转化国际食品安全标准，简化优化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修订流程，加快制修订进度。完善食品中有害物质的临时限量值制定机制。建立企业标准公开承诺制度，完善配套管理制度，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严于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支持各方参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修订，积极参与国际食品法典标准制定，积极参与国际新兴危害因素的评估分析与管理决策。

（六）强化标准实施。加大食品安全标准解释、宣传贯彻和培训力度，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准确理解和应用食品安全标准，维护食品安全标准的强制性。对食品安全标准的使用进行跟踪评价，充分发挥食品安全标准保障食品安全、促进产业发展的基础作用。

四、实施最严格的监管

（七）严把产地环境安全关。实施耕地土壤环境治理保护重大工程。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开展重点地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土壤风险排查和整治。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加大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力度。加强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

（八）严把农业投入品生产使用关。严格执行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生产和使用规定，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农业投入品，严格落实定点经营和实名购买制度。将高毒农药禁用范围逐步扩大到所有食用农产品。落实农业生产经营记录制度、农业投入品使用记录制度，指导农户严格执行农药安全间隔期、兽药休药期有关规定，防范农药兽药残留超标。

（九）严把粮食收储质量安全关。做好粮食收购企业资格审核管理，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出入厂（库）和库存质量检验制度，积极探索建立质量追溯制度，加强烘干、存储和检验监测能力建设，为农户提供粮食烘干存储服务，防止发霉变质受损。健全超标粮食收购处置长效机制，推进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合理化利用，严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

（十）严把食品加工质量安全关。实行生产企业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在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基础上，对一般风险企业实施按比例“双随机”抽查，对高风险企业实施重点检查，对问题线索企业实施飞行检查，督促企业生产过程持续合规。加强保健食品等特殊食品监管。将体系检查从婴幼儿配方乳粉逐步扩大到高风险大宗消费食品，着力解决生产过程不合规、非法添加、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等问题。

（十一）严把流通销售质量安全关。建立覆盖基地贮藏、物流配送、市场批发、销售终端全链条的冷链配送系统，严格执行全过程温控标准和规范，落实食品运输在途监管责任，鼓励使用温控标签，防止食物脱冷变质。督促企业严格执行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和保质期标识等规定，严查临期、过期食品翻新销售。严格执行畜禽屠宰检验检疫制度。加强食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管，强化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

（十二）严把餐饮服务质量安全关。全面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严格执行进货查验、加工操作、清洗消毒、人员管理等规定。集体用餐单位要建立稳定的食材供应渠道和追溯记录，保证购进原料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严格落实网络订餐平台责任，保证线上线下餐饮同标同质，保证一次性餐具制品质量安全，所有提供网上订餐服务的餐饮单位必须有实体店经营资格。

五、实行最严厉的处罚

（十三）完善法律法规。研究修订食品安全法及其配套法规制度，修订完善刑法中危害食品安全犯罪和刑罚规定，加快修订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研究制定粮食安全保障法，推动农产品追溯入法。加快完善办理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的司法解释，推动危害食品安全的制假售假行为“直接入刑”。推动建立食品安全司法鉴定制度，明确证据衔接规则、涉案食品检验认定与处置协作配合机制、检验认定时限和费用等有关规定。加快完善食品安全民事纠纷案件司法解释，依法严肃追究故意违法者的民事赔偿责任。

（十四）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落实“处罚到人”要求，综合运用各种法律手段，对违法企业及其法定代

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等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进行严厉处罚,大幅提高违法成本,实行食品行业从业禁止、终身禁业,对再犯从严从重进行处罚。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危害食品安全刑事案件依法从重判罚。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行政执法机关发现涉嫌犯罪、依法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依据行刑衔接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同时抄送检察机关;发现涉嫌职务犯罪线索的,及时移送监察机关。积极完善食品安全民事和行政公益诉讼,做好与民事和行政诉讼的衔接与配合,探索建立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

(十五)加强基层综合执法。深化综合执法改革,加强基层综合执法队伍和能力建设,确保有足够资源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其在乡镇(街道)的派出机构,要以食品安全为首要职责,执法力量向一线岗位倾斜,完善工作流程,提高执法效率。农业综合执法要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重点任务。加强执法力量和装备配备,确保执法监管工作落实到位。公安、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要落实重大案件联合督办制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十六)强化信用联合惩戒。推进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全国统一的生产经营企业信用档案,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实行生产经营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管理。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严重失信者名单认定机制,加大对失信人员联合惩戒力度。

六、坚持最严肃的问责

(十七)明确监管事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要结合实际,依法依规制定食品安全监管事权清单,压实各职能部门在食品安全工作中的行业管理责任。对产品风险高、影响区域广的生产企业监督检查,对重大复杂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原则上由省级监管部门负责组织和协调,市县两级监管部门配合,也可实行委托监管、指定监管、派驻监管等制度,确保监管到位。市县两级原则上承担辖区内直接面向市场主体、直接面向消费者的食品生产经营监管和执法事项,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上级监管部门要加强对下级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十八)加强评议考核。完善对地方党委和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制度,将食品安全工作考核结果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作为干部奖惩和使用、调整的重要参考。对考核达不到要求的,约谈地方党政主要负责人,并督促限期整改。

(十九)严格责任追究。依照监管事权清单,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对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食品安全工作决策部署不力、履行职责不力、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严重损害的,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领导责任。对监管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的,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参与、包庇、放纵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弄虚作假、干扰责任调查,帮助伪造、隐匿、毁灭证据的,依法从重追究法律责任。

七、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

(二十)落实质量安全管理责任。生产经营者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要结合实际设立食品质量安全岗位,配备专业技术人员,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要求,确保生产经营过程持续合规,确保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质量安全岗位人员的法规知识抽查考核合格率要达到90%以上。风险高的大型食品企业要率先建立和实施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保健食品生产经营者要严格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全面质量管理,规范生产行为,确保产品功能声称真实。

(二十一)加强生产经营过程控制。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法对食品安全责任落实情况、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评价。对生产经营条件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要立即采取整改措施;发现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的,应当立即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并及时报告属地监管部门。要主动监测其上市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对存在隐患的,要及时采取风险控制措施。食品生产企业自查报告率要达到90%以上。

(二十二)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和食品生产企业对其产品追溯负责,依法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确保记录真实完整,确保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国家建立统一的食用农产品追溯平台,建立食用农产品和食品安全追溯标准和规范,完善全程追溯协作机制。加强全程追溯的示范推广,逐步实现企业信息化追溯体系与政府部门监管平台、重要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对接,接受政府监督,互通共享信息。

(二十三)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因食品安全问题造成损害的,食品生产经营者要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推进肉蛋奶和白酒生产企业、集体用餐单位、农村集体聚餐、大宗食品配送单位、中央厨房和配餐单位主动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有条件的中小企业要积极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发挥保险的他律作用和风险分担机制。

八、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十四)改革许可认证制度。坚持“放管服”相结合,减少制度性交易成本。推进农产品认证制度改革,加快建立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深化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改革,优化许可程序,实现全程电子化。推进

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双轨运行,探索对食品添加剂经营实行备案管理。制定完善食品新业态、新模式监管制度。利用现有相关信息系统,实现全国范围内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信息可查询。

(二十五)实施质量兴农计划。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导向。全面推行良好农业规范。创建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培育新型农业生产服务主体,推广面向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特别是小农户的病虫害统防统治专业化服务,逐步减少自行使用农药兽药的农户。

(二十六)推动食品产业转型升级。调整优化食品产业布局,鼓励企业获得认证认可,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引导食品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建立优质原料生产基地及配套设施,加强与电商平台深度融合,打造有影响力的百年品牌。大力发展专业化、规模化冷链物流企业,保障生鲜食品流通环节质量安全。

(二十七)加大科技支撑力度。将食品安全纳入国家科技计划,加强食品安全领域的科技创新,引导食品企业加大科研投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机制。建设一批国际一流的食品安全技术支撑机构和重点实验室,加快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重点突破“卡脖子”关键技术。依托国家级专业技术机构,开展基础科学和前沿科学研究,提高食品安全风险发现和防范能力。

九、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

(二十八)加强协调配合。完善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级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制,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食品安全工作负总责。相关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齐抓共管,健全工作协调联动机制,加强跨地区协作配合,发现问题迅速处置,并及时通报上游查明原因、下游控制危害。在城市社区和农村建立专兼职食品安全信息员(协管员)队伍,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二十九)提高监管队伍专业化水平。强化培训和考核,依托现有资源加强职业化检查队伍建设,提高检查人员专业技能,及时发现和处置风险隐患。完善专业院校课程设置,加强食品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加大公安机关打击食品安全犯罪专业力量、专业装备建设力度。

(三十)加强技术支撑能力建设。推进国家级、省级食品安全专业技术机构能力建设,提升食品安全标准、监测、评估、监管、应急等工作水平。根据标准分类加快建设7个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与标准研制重点实验室。健全以国家级检验机构为龙头,省级检验机构为骨干,市县两级检验机构为基础的食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打造国际一流的国家检验检测平台,落实各级食品和农产品检验机构能力和装备配备标准。严格检验机构资质认定管理、跟踪评价和能力验证,发展社会检验力量。

(三十一)推进“互联网+食品”监管。建立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食品安全信息平台,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食品安全监管领域的应用,实施智慧监管,逐步实现食品安全违法犯罪线索网上排查汇聚和案件网上移送、网上受理、网上监督,提升监管工作信息化水平。

(三十二)完善问题导向的抽检监测机制。国家、省、市、县抽检事权四级统筹、各有侧重、不重不漏,统一制定计划、统一组织实施、统一数据报送、统一结果利用,力争抽检样品覆盖到所有农产品和食品企业、品种、项目,到2020年达到4批次/千人。逐步将监督抽检、风险监测与评价性抽检分离,提高监管的靶向性。完善抽检监测信息通报机制,依法及时公开抽检信息,加强不合格产品的核查处置,控制产品风险。

(三十三)强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修订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事故调查、处置、报告、信息发布工作程序。完善食品安全事件预警监测、组织指挥、应急保障、信息报告制度和体系,提升应急响应、现场处置、医疗救治能力。加强舆情监测,建立重大舆情收集、分析研判和快速响应机制。

十、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三十四)加强风险交流。主动发布权威信息,及时开展风险解读,鼓励研究机构、高校、协会、媒体等参与食品安全风险交流,科学解疑释惑。鼓励企业通过新闻媒体、网络平台等方式直接回应消费者咨询。建立谣言抓取、识别、分析、处置智能化平台,依法坚决打击造谣传谣、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

(三十五)强化普法和科普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对各类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人员,持续加强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国家标准、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在中小学开展食品安全与营养教育,有条件的主流媒体可开办食品安全栏目,持续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等宣传活动,提升公众食品安全素养,改变不洁饮食习惯,避免误采误食,防止发生食源性疾病。普及健康知识,倡导合理膳食,开展营养均衡配餐示范推广,提倡“减盐、减油、减糖”。

(三十六)鼓励社会监督。依法公开行政监管和处罚的标准、依据、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支持行业协会建立行规行约和奖惩机制,强化行业自律。鼓励新闻媒体准确客观报道食品安全问题,有序开展食品安全舆论监督。

(三十七)完善投诉举报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落实举报奖励制度。鼓励企业内部知情人举报食品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中的违法犯罪行为,经查证属实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加强对举报人的保护,对打击报复举报人的,要依法严肃查处。对恶意举报非法牟利的行为,要依法严厉打击。

十一、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

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行动，用5年左右时间，以点带面治理“餐桌污染”，力争取得明显成效。

（三十八）实施风险评估和标准制定专项行动。系统开展食物消费量调查、总膳食研究、毒理学研究等基础性工作，完善风险评估基础数据库。加强食源性疾病、食品中有害物质、环境污染物、食品相关产品等风险监测，系统开展食品中主要危害因素的风险评估，建立更加适用于我国居民的健康指导值。按照最严谨要求和现阶段实际，制定实施计划，加快推进内外销食品标准互补和协调，促进国民健康公平。

（三十九）实施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开展高毒高风险农药淘汰工作，5年内分期分批淘汰现有的10种高毒农药。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水产养殖用药减量行动、兽药抗菌药治理行动，遏制农药兽药残留超标问题。加强耕地土壤环境类别划分和重金属污染区耕地风险管控与修复，重度污染区域要加快退出食用农产品种植。

（四十）实施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提升行动。在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全面实施良好生产规范、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自查报告率要达到100%。完善企业批批全检的检验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规范体系检查常态化机制。禁止使用进口大包装婴幼儿配方乳粉到境内分装，规范标识标注。支持婴幼儿配方乳粉企业兼并重组，建设自有自控奶源基地，严格奶牛养殖饲料、兽药管理。促进奶源基地实行专业化、规模化、智能化生产，提高原料奶质量。发挥骨干企业引领作用，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培育优质品牌。力争3年内显著提升国产婴幼儿配方乳粉的品质、竞争力和美誉度。

（四十一）实施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严格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保证校园食品安全，防范发生群体性食源性疾病事件。全面推行“明厨亮灶”，实行大宗食品公开招标、集中定点采购，建立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鼓励家长参与监督。对学校食堂、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校园周边餐饮门店及食品销售单位实行全覆盖监督检查。落实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保证学生营养餐质量。

（四十二）实施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以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为主战场，全面清理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资格，严厉打击制售“三无”食品、假冒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取缔“黑工厂”、“黑窝点”和“黑作坊”，实现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用2-3年时间，建立规范的农村食品流通供应体系，净化农村消费市场，提高农村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四十三）实施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推广“明厨亮灶”、餐饮安全风险分级管理，支持餐饮服务企业发展连锁经营和中央厨房，提升餐饮行业标准化水平，规范快餐、团餐等大众餐饮服务。鼓励餐饮外卖对配送食品进行封签，使用环保可降解的容器包装。大力推进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防范“地沟油”流入餐桌。开展餐饮门店“厕所革命”，改善就餐环境卫生。

（四十四）实施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全面开展严厉打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虚假广告等违法犯罪行为。广泛开展以老年人识骗、防骗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教育活动。加大联合执法力度，大力整治保健食品市场秩序，严厉查处各种非法销售保健食品行为，打击传销。完善保健食品标准和标签标识管理。做好消费者维权服务工作。

（四十五）实施“优质粮食工程”行动。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健全为农户提供专业化社会化粮食产后烘干储存销售服务体系。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提高绿色优质安全粮油产品供给水平。

（四十六）实施进口食品“国门守护”行动。将进口食品的境外生产经营企业、国内进口企业等纳入海关信用管理体系，实施差别化监管，开展科学有效的进口食品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控，完善企业信用管理、风险预警、产品追溯和快速反应机制，落实跨境电商零售进口监管政策，严防输入型食品安全风险。建立多双边国际合作信息通报机制、跨境检查执法协作机制，共同防控食品安全风险。严厉打击食品走私行为。

（四十七）实施“双安双创”示范引领行动。发挥地方党委和政府积极性，持续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活动，总结推广经验，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

十二、加强组织领导

（四十八）落实党政同责。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食品安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明确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自觉履行组织领导和督促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确保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强化各级食品安全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统筹协调作用，及时研究部署食品安全工作，协调解决跨部门跨地区重大问题。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对主管领域的食品安全工作承担管理责任。各级农业农村、海关、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压实监管责任，加强全链条、全流程监管。各地区各有关部门每年12月底前要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食品安全工作情况。

（四十九）加大投入保障。健全食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财政投入保障机制，将食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必要的监管执法条件。企业要加大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面的投入，鼓励社会资本进入食品安全专业化服务领域，构建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

(五十)激励干部担当。加强监管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实履行监管职责,敢于同危害食品安全的不法行为作斗争。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关心爱护一线监管执法干部,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为敢于担当作为的干部撑腰鼓劲。对在食品安全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激励广大监管干部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建功立业。

(五十一)强化组织实施。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意见提出的改革任务和工作要求,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具体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确保各项改革举措落实到位。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要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协调机制,加强沟通会商,研究解决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要严格督查督办,将实施情况纳入对地方政府食品安全工作督查考评内容,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农业农村部关于 2019 年伏季休渔期间特殊经济品种专项捕捞许可和捕捞辅助船配套服务安排的通告(农业农村部公告【2019】3号)

农村农业部

为加强海洋伏季休渔监管,规范伏休专项捕捞管理,根据《农业部关于调整海洋伏季休渔制度的通告》(农业部通告〔2018〕1号)要求,现将2019年伏休期间特殊经济品种专项捕捞许可及捕捞辅助船许可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海蜇专项捕捞许可

(一)许可作业海域

辽宁省:由(40° 52' N, 121° 08' E)、(40° 40' N, 122° 10' E)、(40° 06' N, 121° 56' E)、(39° 52' N, 121° 32' E)、(40° 00' N, 121° 00' E)、(40° 00' N, 120° 30' E)、(39° 39' N, 120° 00' E)、(40° 00' N, 119° 55' E)、(40° 14' N, 120° 30' E)九个点顺次连接围成的海域;

河北省:38° 20' N—39° 25' N之间,底拖网禁渔区线以内的河北省管辖海域;

天津市:由(39° 08' N, 118° 00' E)、(39° 08' N, 117° 50' E)、(38° 37' N, 117° 45' E)、(38° 37' N, 118° 00' E)四个点顺次连接所围成区域内的天津市管辖海域;

山东省:35° 00' N—38° 30' N之间,底拖网禁渔区线以内的山东省管辖海域;

江苏省:33° 00' N—34° 00' N之间,底拖网禁渔区线以内的江苏省管辖海域;

上海市:161、162、168、169、175、176、177渔区以内的上海市管辖海域;

浙江省:174、175、176、182、183、190、218渔区。

(二)许可作业时间

7月10日12时至8月15日12时之间,由各省视资源状况确定不超过10天的捕捞作业时间。如遇台风等不可抗因素,可重新办理特许捕捞证书,但实际作业时间总计不超过10天。

(三)许可作业类型

辽宁省、河北省、天津市、山东省:刺网(主捕种类:海蜇,最小网目尺寸不小于110mm);

江苏省:刺网(主捕种类:海蜇,最小网目尺寸不小于110mm)、张网类(最小网目尺寸不小于90mm);

上海市、浙江省:张网类(最小网目尺寸不小于90mm)。

二、丁香鱼专项捕捞许可

(一)许可作业海域

27° 20' N—29° 20' N之间,禁渔区线以西20海里至禁渔区线范围内海域。

(二)许可作业时间

本通告发布之日起 12 时至 6 月 15 日 12 时。

（三）许可作业类型

双船有囊围网。

（四）许可捕捞辅助船数量

不超过 5 艘。

三、捕捞辅助船许可

（一）许可作业海域

北纬 26 度 30 分至北纬 35 度之间，禁止在 A 类渔区转载渔获物。

（二）许可作业时间

8 月 1 日 12 时至 9 月 16 日 12 时。

（三）许可作业类型及数量

浙江省：为桁杆拖虾、笼壶类、刺网和灯光围（敷）网 4 种作业方式提供渔获及渔需物资运输的捕捞辅助船，数量不超过 736 艘。

四、专项许可申请与审核审批

申请从事以上专项许可作业的渔船须为纳入全国数据库管理的渔船，并通过全国渔船动态管理系统申请办理专项（特许）捕捞许可证。无证或证件不齐、具有违规记录以及属于“船证不符”整治对象的渔船不得申请从事专项捕捞。

各有关省（市）渔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从事专项许可作业渔船的监管，制定并严格实施限额捕捞实施方案，出海渔船应安装船位监控设备，并保持全天开启，专项捕捞作业渔船应每天向渔船所在地渔业主管部门报备特许捕捞品种及兼补品种产量，专项捕捞作业结束后应及时开展工作总结和对资源状况的影响评估。

农业农村部

2019 年 5 月 6 日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 对外贸易情况及预警分析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根据杭州海关提供的数据,2019年1-3月浙江省出口水海产品重量 12.23 万吨、金额 4.79 亿美元,同比重量增加 7.06%、金额增加 6.64%;进口水海产品重量 2.69 万吨、金额 1.04 亿美元,同比重量减少 9.38%、金额增加 2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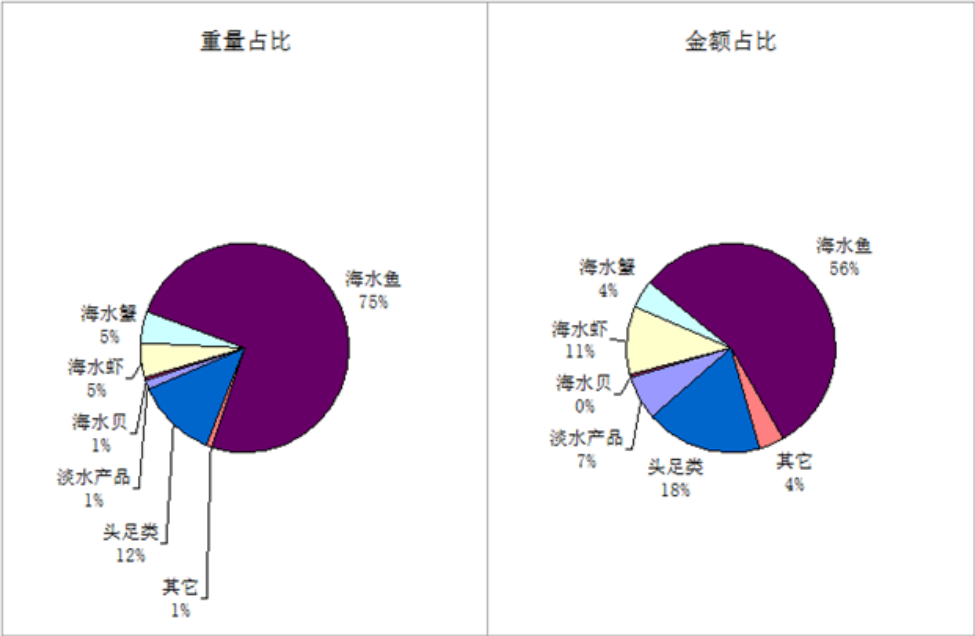
一、2019 年 1-3 月份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情况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主要以海水产品及其制品为主,尤其以海水鱼类和头足类出口量最大。海水鱼类重量占比达总出口的 75%,金额占比达 56%,同比分别增长 14.24% 和 13.94%;头足类重量占比达总出口的 12%,金额占比达 18%,受产量下降和欧盟部分港口以卫生注册为由拒绝通关影响,同比重量和金额分别下降 25.32% 和 8.98%。由于海水鱼类出口重量和金额的稳定增长以及海水蟹类的大幅度上升,一季度我省水海产品出口量和金额同比分别保持 7.06% 和 6.64% 的增长。

2019 年 1-3 月我省水产品出口情况详见表 1。

表 1.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情况

分类名称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1-3 月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91,052.62	26,737.55	79,701.77	23,467.01	14.24%	13.94%
海水虾	6,394.74	5,113.21	6,910.75	5,528.07	-7.47%	-7.50%
海水蟹	6,282.68	2,103.55	3,826.21	1,319.47	64.20%	59.42%
海水贝	694.87	225.93	568.20	180.41	22.29%	25.23%
头足类	15,284.29	8,546.44	20,467.27	9,390.10	-25.32%	-8.98%
淡水产品	1,719.53	3,304.29	1,522.91	2,642.57	12.91%	25.04%
其它	868.71	1,879.75	1,235.72	2,398.65	-29.70%	-21.63%
合计	122,297.44	47,910.72	114,232.83	44,926.28	7.06%	6.64%



(数据来源: 杭州海关)



二、2019 年 1-3 月份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国家情况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国家和地区达到 124 个，欧盟、日本、韩国、美国、泰国、俄罗斯仍然是我省水产品出口的主要市场。

1. 对欧盟出口量 1.77 万吨（占总出口 14.47%），金额 8,246.21 万美元（占总出口 17.21%），同比重量减少 1.30%，金额减少 7.67%。其中又以西班牙、葡萄牙出口量较大，西班牙出口量 6,881.94 吨，金额 3,667.95 万美元，同比重量减少 9.12%，金额减少 15.19%，在欧盟成员国中出口总量及金额均为第一；

2. 对日本出口量 1.98 万吨（占总出口 16.16%），金额 1.20 亿美元（占总出口 25.14%），同比重量增加 9.17%，金额增加 10.71%；日本市场产品较为丰富，附加值高，量价均保持稳步增长，已超过欧盟成为我省水海产品最大出口国；

3. 对韩国出口量 1.73 万吨（占总出口 14.19%），金额 6,829.77 万美元（占总出口 14.26%），同比重量减少 17.12%，金额增加 6.90%；

4. 对俄罗斯出口量 1.05 万吨（占总出口 8.58%），金额 2,872.33 万美元（占总出口 6.00%），同比重量增加 77.60%，金额增加 53.55%；自习近平主席 2018 年 9 月应邀出席东方经济论坛以来，中俄关系迅速升温，我省对俄出口量和出口额于 18 年四季度与 19 年一季度同比增长幅度均超过 50%，已全面超过美国成为我省水产品第四大出口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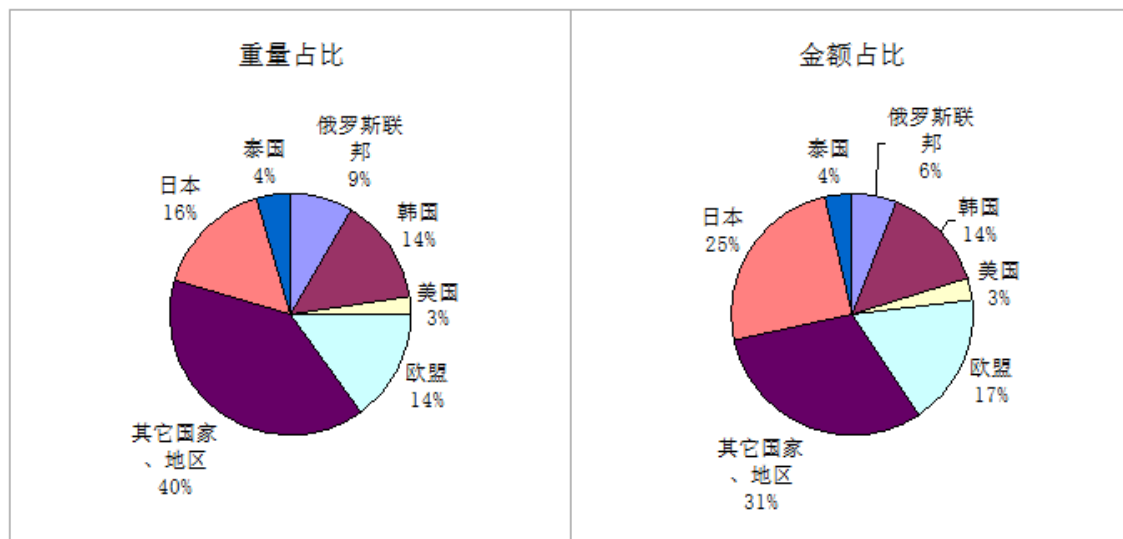
5. 泰国出口量 5,326.30 吨（占总出口 4.36%），金额 1,708.70 万美元（占总出口 3.57%），同比重量增加 50.48%，金额增加 72.54%；在“一带一路”的推进下，对泰出口量额增长迅速，其中存在部分对美贸易因关税问题转向第三国（泰国市场经济地位受美方承认）的因素影响；

6. 美国出口量 3,210.20 吨（占总出口 2.62%），金额 1,499.72 万美元（占总出口 3.13%），同比重量减少 59.17%，金额减少 59.35%；2018 年 9 月 24 日起美方对 2000 亿中国产品征收 10% 关税，产品清单几乎涵盖所有我省对美出口水海产品，2019 年一季度我省水海产品对美出口量额锐减，幅度均超过 50%，降幅最大的产品是金枪鱼及其制品，从数据来看，大部分产品转向泰国出口。随着 5 月 10 日起美国对 2000 亿产品清单关税提高到 25%，预计对美贸易将进一步降到冰点。但美国在我省水海产品出口贸易市场中整体占比不高，2018 年量额分别占比 7% 和 8%，影响基本可控。随着俄罗斯以及其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市场的强势增长，我省水海产品出口贸易仍将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

2019 年 1-3 月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见表 2。

表 2.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

国家/地区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1-3 月		同比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吨)	金额 (万美元)	重量	金额
韩国	17,348.07	6,829.77	20,932.79	6,388.86	-17.12%	6.90%
日本	19,767.41	12,044.89	18,106.46	10,879.58	9.17%	10.71%
欧盟	17,702.20	8,246.21	17,935.67	8,931.51	-1.30%	-7.67%
美国	3,210.20	1,499.72	7,862.14	3,689.08	-59.17%	-59.35%
泰国	5,326.30	1,708.70	3,539.59	990.30	50.48%	72.54%
俄罗斯联邦	10,494.36	2,872.33	5,908.89	1,870.59	77.60%	53.55%
其它国家、地区	48,448.90	14,709.10	39,947.30	12,176.38	21.28%	20.80%
合计	122,297.44	47,910.72	114,232.84	44,926.30	7.06%	6.64%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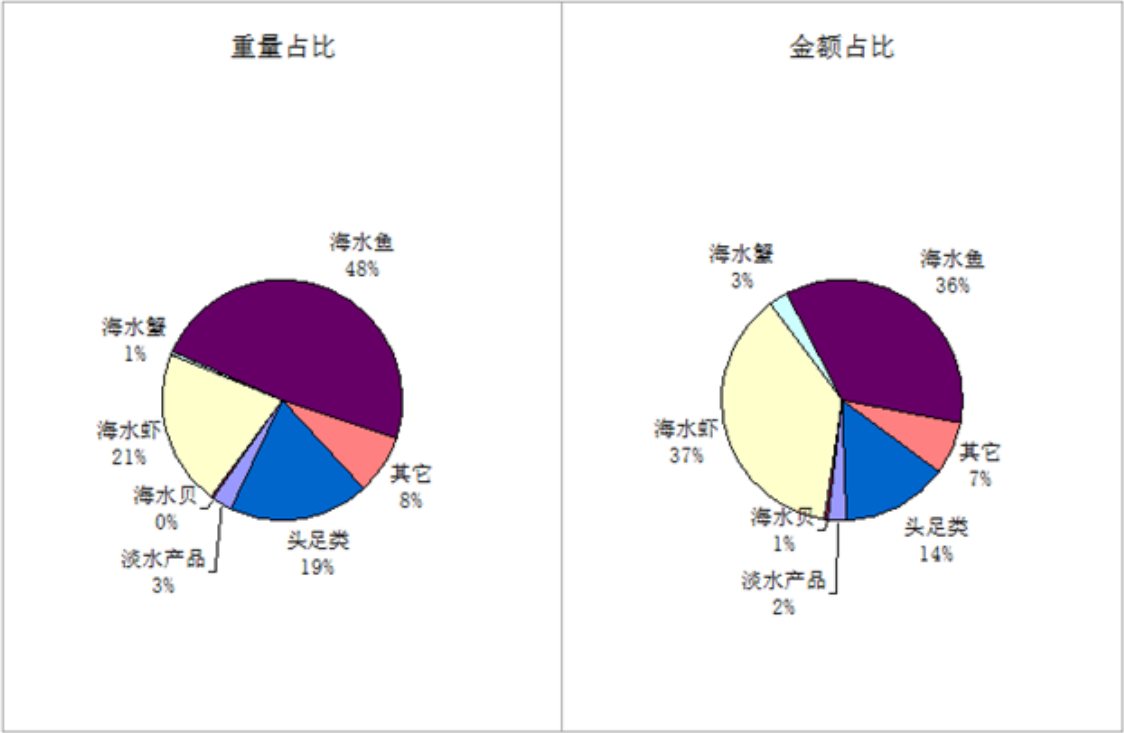
三、水产品进口情况

2019 年 1-3 月全省共进口水产品重量 2.69 万吨，金额 1.04 亿美元，同比重量减少 9.38%，金额增加 26.66%。量减价增的情况从侧面反映出我省水产品消费市场特别是中高端产品需求的发展。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详见表 3。

表 3. 2019 年 1-3 月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

分类名称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1-3 月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13,149.68	3,695.85	20,763.14	3,938.68	-36.67%	-6.17%
海水虾	5,681.42	3,877.85	2,555.15	1,797.38	122.35%	115.75%
海水蟹	147.05	288.89	168.53	267.14	-12.74%	8.14%
海水贝	36.34	54.65	70.43	102.40	-48.41%	-46.63%
头足类	5,064.05	1,469.90	935.84	573.14	441.13%	156.47%
淡水产品	763.41	226.52	1,301.89	345.11	-41.36%	-34.36%
其它	2,080.86	740.47	3,915.92	1,150.63	-46.86%	-35.65%
合计	26,922.81	10,354.13	29,710.90	8,174.48	-9.38%	26.66%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四、预警分析

1. 坚定信心，做好全面应对中美贸易战的准备。自 2017 年 8 月 18 日美国贸易代表处启动对华 301 调查以来，特朗普政府无视入世协议，先后四次发布对中国产品征税清单：2018 年 7 月 6 日起对中国 340 亿输美产品征收 25% 关税；8 月 23 日起对 160 亿产品征收 25% 关税；9 月 24 日起对 2000 亿中国产品征收 10% 关税，并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将征税比例进一步提高到 25%；2019 年 5 月 13 日，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USTR）宣布将对中国输美的剩余约 3250 亿美元产品加征 25% 关税，这 4 份清单涵盖了几几乎所有的中国输美产品。而与此同时，中美经贸高层磋商的大门并未关闭，显示了特朗普政府高举的关税大棒，只是为了在谈判桌上提高要价而“极限施压”的手段。然而在过去一年多经贸摩擦过程中，中国在各个方面都经受住了考验。在 2018 年和 2019 年一季度中，无论是全国对外贸易大环境还是我省水海产品出口小环境，都保持着稳定快速地增长。虽然一季度我省水产品对美国出口量和金额同比缩水过半，但其他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如俄罗斯和泰国市场增长迅猛，带动整体量价稳定增长，这显示了我省水产品出口市场日益多元化，抗压能力不断增强，纵使失去美国市场，我们也具备充分的转化和恢复能力。因此，对我省外向型水产企业来说，当前最重要的就是做好自己的事情，不断深化供给侧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做好全面应对局面发展的准备。

2. 埋头苦干，加强团结，积极应对国际贸易新形势。5 月 15 日在省商务厅主办的“全省外经贸法律服务月”十周年活动启动仪式上，商务部贸易救济局李增力副局长代表商务部就当前贸易救济形势做了专题报告，并

对全省商务系统、预警点和企业提出了三点要求“坚定信心、埋头苦干、加强团结”。坚定信心前文已经阐述，埋头苦干首先要正视困难，要进一步做好面对困境的准备。一季度对美水产品出口缩水过半不会是最低点，因为一季度美国征收的仍是 10% 关税，通过双方或单方让利的方式尚有可能承受，随着 5 月 10 日关税提高到 25%，对于绝大多数水产品来说相当于关上了正常出口的大门；同时，虽然美国市场在我省水产品出口总额中占比不高，但欧盟、日本、韩国等美国的贸易伙伴迫于美国的压力，存在跟风发起“调查”的可能，少数第三世界国家也表现出站队观望的迹象，而这些国家和地区是我国水产品出口的主要市场。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新形势和日趋激烈的贸易争端，整个行业要团结起来，共同应对。企业在面临涉外争端时，要积极寻求政府主管部门、商协会和法律服务机构的帮助，抱团发声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5 月 16 日至 6 月 15 日是浙江省外经贸法律服务月，浙江省商务厅将组织律师团分组到全省各市开展外经贸法律服务活动，具体的法律咨询服务和相关支持将长期持续进行，在当前严峻复杂的贸易摩擦形势下，为企业送上专业的法律指导和服务。

3. 发挥协会沟通协调桥梁作用。6 月 2 日，中国科学技术协会通过其官网发布十大学会关于 IEEE 限制正常学术交流事件的郑重声明，对“近日，IEEE 对华为员工及华为资助的个人参与审稿作出无理限制，表示深感震惊”。“敦促 IEEE 清醒认识事件对全球科学共同体所造成的危害，以实质举措消除事件的恶劣影响，让学术交流回归正常轨道，以实际行动取信于全体会员和全球科技界”。“郑重声明”语气很重，连用“三个坚决反对”。6 月 3 日，IEEE 电气电子工程师协会在其中国官方微发表最新声明，解除对华为员工编辑和同行评审活动的限制。从此，可看到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声明的作用。面对愈演愈烈的中美贸易战，广大会员企业一定要“坚定信心，埋头苦干，加强团结”，高度重视欧盟对远洋渔船卫生注册的要求，排除对外贸易的隐患。协会将继续做好每月期刊、水产价格行情的采集编写和国际水产信息快报（15 天一期）编译及对每季度对外贸易（水海产品）情况及预警分析，强化企业服务工作。积极应对中美贸易战的严峻形势，保持我省水海产品对外贸易积极向好的好局面。

4. 2019 年 1—3 月主要预警信息回顾：

1 月份：1 月 1 日起，中澳自贸协定开始实施第五轮产品降税，澳大利亚对华出口的三文鱼、龙虾、螃蟹、牡蛎等产品的关税降至零，澳洲出口中国的零关税产品增加至 5418 种；俄罗斯发布远东流域渔业新规草案；9 日，韩国食品安全处 (MFDS) 发布了第 2019-1 号公告，修改《食品添加剂法典》的部分内容；14 日，澳大利亚农业与水资源部发布 IFN 01-19 号公告，发布《进口食品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加拿大新安全食品法于 1 月 15 日生效，食品安全重点转向预防食源性疾病方面；16 日，韩国发布《进口水产品检查相关规定》部分修改征求意见稿；印度食品安全标准局 (FSSAI) 表示，自今年 7 月 1 日起，印食品企业需要遵守新的包装法规，禁止使用再生塑料和报纸包装食品；1 月 17 日，新西兰召回可能受李斯特菌污染的三文鱼产品；美国国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 (NOAA) 渔业部门批准了《大西洋鲑鱼、鲑鱼和鲱鱼渔业管理计划》修正案，于 2019 年 3 月 1 日生效。

2 月份：2 月 1 日起，俄罗斯诸多食品领域的标准执行新规定（详见《水产流通与加工》第 239 期）；5 日，印度发布《食品安全和标准》（进口食品）2019 年修订草案；6 日，由于兽医证书格式不符合 2011 年 4 月 7 日关税同盟委员会决定批准的格式且违法卫生要求，俄罗斯暂停从中国进口超过 23 吨的干鱼制品；美国 FDA 更新进口预警措施 (import alert)，对我国罗非鱼和冷冻鳕鱼块等产品实施自动扣留；俄罗斯对中国产鳗鱼片和鲑鱼实施强化实验室检测措施；韩国发布公告修改含 EPA 和 DHA 油脂产品的酸价和过氧化值适用范围

3 月份：自 3 月 6 日起，俄罗斯新增允许我国宁波兰洋水产食品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生产的冷冻鱼等水产品输俄；阿根廷国防部和安全部就打击南大西洋非法捕鱼的控制计划达成一致；11 日，英国食品标准局 (FSA) 发布《英国食品行业食品溯源、撤回、召回指南》；20 日，印度发布《食品安全和标准》（包装和标签）2019 年修订案；21 日，韩国食品安全处 (MFDS) 发布了第 2019-22 号告示，修改《进口水产品检查相关规定》的部分内容；26 日，日本厚生劳动省公布 2019 财年进口食品监控检查计划；墨西哥沿太平洋海岸开始禁止捕虾；我国农业农村部即将全国严查水产药残。

厄瓜多尔派出船只和军用潜艇在加拉帕戈斯群岛监视 245 艘中国渔船

译自·渔业信息与服务网 2019.04.25

日前，厄瓜多尔海军部署了舰队、船只和潜艇，以便监控中国的船队，使其不超过加拉帕戈斯群岛的海上界限。加拉帕戈斯群岛是人类的自然遗产。

海军司令 Darwin Jarrin 表示，这是一支由 245 艘渔船、加工船和补给船组成的“海上掠食性舰队”，这些渔船连续第三年进入该群岛附近海域，从事不受监管的捕鱼活动。

他补充说，有必要对这类船队的活动形成一个统一战线，并应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下次会议上针对此种情况进行处理。

2017 年，中国船队首次出现在加拉帕戈斯群岛附近海域，当时共有 297 艘船只；第二年，渔船增加到 300 艘。

2017 年 8 月，“复远渔冷 999”（音译：英文名称为 Fu Yuan Yu Leng）号因在加拉帕戈斯群岛海洋保护区内非法捕鱼而被拦截。该船被没收并拍卖，其船员被判刑，目前仍被拘留在厄瓜多尔。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 1979 年宣布将位于太平洋中间，距离厄瓜多尔海岸 1000 公里的群岛设为世界遗产，这主要是因为该群岛的动植物物种、陆地和海洋在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此外，该群岛还被当作是英国科学家查尔斯·达尔文阐述他物种进化论理论的基地。

欧盟委员会推出新工具，加强对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捕鱼活动的打击

译自·渔业信息与服务网 2019.05.08

为了继续在全球范围内做好打击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IUU）的捕鱼活动，欧盟环境、海洋事务和渔业部门的委员 KarMen Vella 将推出欧盟第一个信息技术工具“CATCH”，旨在简化对进入欧盟市场的水产品的检查。

该工具将于 5 月 8 日下午 3:00 在比利时布鲁塞尔水产展会上展现（欧盟委员会的展台：7-1411）。

欧盟委员 Vella 说：“欧盟是打击非法捕鱼的全球领导者。欧盟是世界上最大的水产品市场，进入欧盟市场对说服世界各国政府和出口商遵守打击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IUU）捕鱼的规则来说，是一项重要资产。有了“CATCH”倡议，我们将更容易控制那些除却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以外的水产品进入我们的市场。我们正在使照顾我们的海洋和消费者这件事情变得更简单。”

建立捕捞认证制度是为了保护欧盟市场不受非法捕捞产品的影响。每一批进入欧盟领土的水产品都需要有证书，确保来自第三国家的水产品来源的合法性。“CATCH”将对现有的纸质认证进行数字化。“CATCH”将支持成员国执行与渔业有关的非法、未申报和无管制的核查任务，并有助于减少欺诈风险，促进贸易流动，并减轻经营者和行政部门的负担。

5 月 7 日至 9 日举行的比利时布鲁塞尔水产展（英文名称：Seafood Exro.）是世界上水产行业规模最大的贸易展览会，共有来自 79 个国家的 1850 家参展商。除了推出“CATCH”工具外，委员会的展台还将举办几次关于渔业和水产养殖的研究和创新、渔业管理和消费者信息等为主题的信息介绍会。游客还可以试用交互式网络绘图应用程序，即“欧洲海洋地图集”，定制自己的海洋和沿海地图。

印尼当局击沉 51 艘外国渔船

译自·渔业信息与服务网 2019.05.07

日前，印尼当局通过击沉 51 艘外国船只，恢复了他们对在印尼水域非法捕鱼的严厉打击。

印尼海洋和渔业部部长 Susi Pudjiastuti 表示，周六（5 月 4 日），这些船在这个群岛的五个港口被击沉，而这个群岛拥有世界上一些资源最丰富的渔场。这些船只来自中国、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和越南。

一周前，一艘印尼海军舰艇拦截了一艘非法捕鱼的船只，但遭到两艘越南海岸警卫队船只的袭击，在那之后便采取了上述的行动。

去年，该部门击沉了 125 艘外国船只，其中有 86 艘悬挂越南国旗的船只、20 艘马来西亚船只和 14 艘菲律宾船只。

印尼表示，自 2014 年 10 月以来，他们已经击沉了 500 多艘非法渔船。

巴西拟制定用于鱼类及其制品的食品添加剂标准

厦门 WTO 工作站

2019 年 4 月 16 日，巴西卫生监督局发布第 634 号公众咨询文件，拟制定用于鱼类及其制品的食品添加剂标准，该标准列出了拟授权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名称、功能、最大使用量、使用条件等，涉及焦糖 III、磷酸盐、海藻酸、海藻酸钾、海藻酸钠、海藻酸铵、海藻酸钙、琼脂等食品添加剂品种。

向公众征求意见时间截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

韩国发布《农水产品的原产地标示相关法律》部分修改征求意见稿

食品伙伴网

5 月 7 日，韩国农林畜产食品部发布了第 2019-188 号公告，拟修改《农水产品的原产地标示相关法律》的部分内容，其主要内容如下：

1. 同时赋予市、道知事和市、郡、区厅长调查原产地标示及教育违反原产地标示者的权利。
2. 在违反原产地标示的公布对象中增加混淆标示者和虚假销售者。
3. 将违反者的教育时间从现行的 3 个月以内延长至 4 个月以内。
4. 新设定自首者可减刑或免刑的规定。

以上意见征集时间至 2019 年 6 月 17 日。

欧盟修订鲑鱼饲料中维生素 D3 的最大含量

食品伙伴网

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2019 年 5 月 27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欧盟条例（EU）2019/849，修订鲑鱼饲料中维生素 D3 的最大含量。

据了解，根据欧盟委员会实施条例（EU）2017/1492（2）的规定，维生素 D3 最为所有动物物种的营养添加剂，在鱼类中最高授权含量为 3 000 IU/kg 全价饲料。挪威食品安全局（NFSA）提交了关于维生素 D3 对鱼类和消费者安全性的研究，其安全性含量（60000 IU/kg 全价饲料）远远高于最高授权含量。

欧盟食品安全局（EFSA）经过评估认为拟议的限量水平对消费者和环境以及鲑鱼都是安全的，由于数据的缺乏，拟议的限量水平对其他鱼类的安全性无法确定，因此授权仅限于鲑鱼饲料。

中国对 33 种越南海产品免征关税

第一食品网

越南海鲜出口商和生产者协会 (VASEP) 近日透露, 中国已对 33 种越南海鲜出口产品免征关税。

这些产品包括龙虾、虎虾、海虾、真鳕、蛤蜊、冻鲑鱼、竹荚鱼、金枪鱼、章鱼等。

VASEP 称, 越南有 150 多家企业向中国出口海鲜产品, 其中包括约 45 家鲑鱼企业, 以及近 50 家虾类出口企业。

随着中国放松进口政策, 越南预计将增加对世界上人口最多市场的出口。中国被认为是越南海鲜最重要的市场之一, 越南对中国的平均出口价值每年超过 10 亿美元。

根据该协会的数据, 2017 年越南对中国的水鲜出口额同比增长近 50%, 达到 13 亿美元。然而, 2018 年越南海鲜对中国出口总额为 12 亿美元, 同比略有下降 5%。今年第一季度, 这一数字也下降了 5%, 至 2.39 亿美元。

VASEP 秘书长说, 渔业行业设定了一个目标: 今年将出口超过 15 亿美元海鲜产品到中国, 增加那里的海鲜消费。

俄罗斯对 2 家中国水产企业产品实施强化实验室检测

食品伙伴网

俄罗斯兽医和植物检疫监督局 16 日消息: 根据该局发布的 № ФЦ-АП-7/2879-7 及 № ФЦ-АП-7/2880-7 指令, 自 2019 年 5 月 14 日起, 对来自中国的 2 家水产企业不合格产品实施强化实验室检测措施, 具体信息如下:

编码	出口国	企业代码及名称	产品名称	强化检测项目
1	中国	№ 3300/02196 Zhejiang Xinwang Food Co., Ltd	冷冻鲑鱼	镉
2		№ 3300/02077 Retronx Foodstuff Industry Co., Ltd.	油鱼鱼片 (异鳞蛇鲭), 野生, FAO 71, 箱装	汞

贸易战新名单出炉, 狭鳕、真鳕、三文鱼再次被征税

UCN 国际海产资讯

应特朗普总统的要求, 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 (USTR) 昨日公布了价值 3,000 亿美元中国进口商品征税清单, 先前被豁免的三文鱼、狭鳕、真鳕、黑线鳕等商品将再次被征 25% 关税?

新增海产品清单如下:

6 月 10 日是公开听证会提交上诉申请和证词摘要的截止日期, 6 月 17 日是提交书面意见的截止日期。

6 月 17 日当天, 301 条款委员会将召开公开听证会, 听证会结束后的七日将是提交反驳意见的截止日期。

2018 年, 美国与中国的双边贸易和服务产生的交易额约 7,371 亿美元, 中国向美国出口 5,579 亿美元, 进口 1,793 亿美元, 贸易顺差 3,786 亿美元。较 2017 年增加 11.6%。

中美双边贸易

中国是美国第四大农产品出口市场, 去年农产品出口额共 93 亿美元, 主要产品为大豆 (31 亿美元), 棉花 (9.24 亿美元), 生皮 (6.07 亿美元), 猪肉和猪肉产品 (5.71 亿美元) 和粗粮 (除玉米) (5.3 亿美元)。

美国是中国第三大农产品市场, 去年的出口额约 49 亿美元, 主要类别包括: 加工水果和蔬菜 (12 亿美元), 水果和蔬菜汁 (3.93 亿美元), 休闲食品 (2.22 亿美元), 香料 (1.67 亿美元) 和新鲜蔬菜 (1.6 亿美元)。

2017 年, 美国向中国投资 1,076 亿美元, 较 2016 年增加 10.6%; 中国向美国的投资额为 395 亿美元, 较 2016 年减少 2.3%。

加拿大召回一款受李斯特菌污染的三文鱼片

食品伙伴网

据加拿大食品检验局（CFIA）消息，2019年5月5日，加拿大食品检验局发布召回通报称，由于产品受李斯特菌污染，加拿大 D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宣布召回一款热熏黑胡椒三文鱼片。

受召回产品信息如下：

品牌	产品名称	重量	产品代码	UPC
DOM RESERVE	Atlantic Salmon Strips (Hot Smoked) Cracked Black Pepper	150 g	002451	7 72945 11150 8

美国召回未经进口复验的鲇形目鱼类产品

食品伙伴网

据美国农业部食品安全检验局（FSIS）消息，2019年5月28日，美国农业部食品安全检验局发布召回通告，Richwell Group, Inc. 正在召回大约 154560 磅的鲇形目鱼类产品，因为这些产品没有提交给美国进行进口复验。此外，这些产品是在越南一家没有资格向美国出口鲇形目鱼类产品的企业生产的。

具体召回产品如下图：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92 号（关于公布进境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名单的公告）

海关总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进境水生动物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海关总署对部分进境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进行实地考察验收，现公布符合设置要求的进境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名单。

海关总署在官方网站（www.customs.gov.cn）公布《进境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名单》，并实施动态管理。

特此公告。

杭州抽检小龙虾 92 批次全部合格

钱江晚报

又到了吃小龙虾的季节。作为市民餐桌上的热门菜品，小龙虾的安全问题一直是民生关注的焦点。近期，杭州市市场监管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小龙虾“你点我检”活动。

本次“你点我检”以批发市场、农贸市场、餐馆、水产店等为重点抽检对象，包括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水产品批发市场等批发环节、望江路农贸市场等市场以及上城区望江路一带、下城区河东路一带餐饮店等。除检测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西林、罂粟碱等非食用物质外，还增加检测了甲基汞、砷、镉、铅等重金属指标。经第三方机构检测，92 批次小龙虾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

下一步，杭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关注小龙虾市场，进一步加强市场巡查和监管，做好监督抽检和信息发布，严查餐饮制售单位是否存在使用来源不明或变质的小龙虾、是否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以及暂养、操作等环节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严把食品安全关。

食 品
安 全

浙江消保委抽查杭州 13 家农贸市场 “准头”

每日商报

大部分农贸市场售卖的熟牛肉、烤鸡、猪蹄等熟食都用纸质餐盒包装，这类纸盒重量在 20-40 克之间，也许从重量来看并不算太重，但却给“菜篮子”增加不少负担。此前，省消保委维权义工在杭州下沙农副产品综合市场内采样购买了一份熟牛肉，总重 261 克，其中包装盒 36 克。这意味着，按照商家 78 元/斤的售价，总共 40.7 元熟牛肉，盒子就花掉了 5.6 元。最近，省消保委组织消费维权义工在杭州 13 家农贸市场，以普通消费者身份购买河鲜、海鲜、卤制品等带包装食品，开展称重消费体验。

过度包装、缺斤少两依然存在

本次开展消费体验的农贸市场分别为杭州三桥农贸市场、杭州茅廊巷农贸市场、杭州万寿亭农贸市场、杭州钱江苑农贸市场、杭州文三路农贸市场、杭州骆家庄农贸市场、杭州留下农贸市场、叶青兜农贸市场、杭州下沙农副产品综合市场、杭州江南豪园农贸市场、杭州萧山钱江农贸市场、文一社区农贸市场、杭州富阳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

为保公正，每个体验组由一名消费维权义工和一名省消保委工作人员组成。消费维权义工负责买样，省消保委工作人员负责取证。从 13 家市场购买的共 68 件样品统一汇集到省消保委商品比较试验中心，由浙江省家具与五金研究所对样品集中复核称重。结果显示，整体状况尚可，但过度包装、缺斤少两等情况依然存在。

其中，也不乏“实实在在”的商家和市场，经复称做到足秤的有 8 件样品。杭州万寿亭农贸市场烤鸡和熟牛肉摊位、杭州钱江苑农贸市场的皮皮虾摊位、杭州骆家庄农贸市场的熟牛肉摊位、叶青兜农贸市场的桂鱼摊位、杭州富阳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的甲鱼、烤鸡和熟牛肉摊位都做到了去皮称重及足秤。杭州富阳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是十三个测试点中唯一做到全部去皮称重的市场。

买 54 元小龙虾多花 9.3 元冤枉钱

经体验发现，不管是卤制品还是水产品，过度包装情况仍较为普遍。包装卤制品的白色纸盒重量一般在 20-40 克之间。水产品多以塑料袋包装，此次体验中 44 个水产样品，包装重量在 20 克以上的 22 例。

此外，本次体验还发现了短斤缺两的情况，主要集中于水产品领域。44 个水产样品，复称结果比菜场称重减少 25 克（半两）以上的有 16 件（带包装），其中减少 50 克（1 两）以上的 9 件。如文一社区农贸市场、杭州富阳富春江商业城农贸市场购买的明虾、小龙虾、蛭子、

皮皮虾等水产品，菜场称重与复称结果存在 50 克 -193 克不等的差值。偏差最大的是文一社区农贸市场购买的小龙虾，菜场称重为 1350 克，体验复称为 1157 克，差值达 193 克，另外其包装袋重 41 克，按照当天 20 元 / 斤的售价，这意味着消费者买了 54 元的小龙虾多花了 9.3 元冤枉钱。

据统计，在本次购买的 68 例采样中，短斤缺两以及过度包装达 50 克（1 两）以上的共有 13 例，100 克（2 两）以上的 1 例，3 例样品接近 100 克临界值。如万寿亭市场的河鳗当天摊位售价 85 元 / 斤，复核减少 98 克，另包装重 30 克，总价 75.9 元，消费者损失达到了 16.6 元。

消费者要为“昂贵”包装买单吗？

对此，省消保委明确表示：“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营者应当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计量器具，以法定计量单位作为结算依据。经营者不得将包装物的重量计入商品的净重，不得短缺数量，不得拒绝消费者对计量的复核。而《浙江省实施〈消法〉办法》规定，因计量不准多收取的费用，应当退还消费者并支付利息。”

记者从浙江省市场监管局获悉，目前该局正按序推进规范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行为专项行动，目前正在指导农贸市场举办方制定市场公约，与市场经营户签订责任书、承诺书，推行先行赔付等制度。“接下来，我们将严厉打击市场内涉嫌欺诈、缺斤少两、掺杂掺假等违法行为，组织查处农贸市场销售商品称重违法案件，严厉打击使用不合格或具作弊功能的计量器具侵害消费者利益等的计量违法行为”。

违反食品安全管理规定 象山帝道鲜水产制品小作坊被处罚

中国质量新闻网

从宁波市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平台获悉，象山帝道鲜水产制品小作坊违反食品安全管理规定被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详细信息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名称	象山帝道鲜水产制品小作坊
行政处罚文号	象市监处〔2019〕244 号
违法行为类型	违反食品安全管理规定
作出处罚决定机关名称	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处罚内容	当事人采购食品原料未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等相关材料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五十条第一款之规定，属于采购食品原料未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产品合格证明和未按规定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责令当事人改正，予以警告。当事人销售不合格辣螺肉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十三）项之规定，属于生产经营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行为。根据当事人经营场所为 40 平方米，符合《浙江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具体认定条件及禁止生产经营食品目录（试行）》关于小食杂店的认定条件，根据《浙江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二）项规定，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如下处罚：（一）没收违法所得捌拾元（80 元）；（二）罚款人民币伍仟元（5000 元）；以上罚没款合计人民币伍仟零捌拾元（5080 元）。
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日期	2019-04-25

广东市场监管局发出河豚鱼消费警示

中国食品安全报

近日，广东省市场监管局就河豚鱼发出消费警示：河豚鱼是一种有剧毒的鱼类，河豚毒素是耐酸耐高温的动物性碱，为自然界毒性最强的非蛋白质之一，中毒后出现口、唇、舌尖、手指轻微麻木等早期症状，随后出现呕吐、步行困难、言语困难，进而出现血压迅速下降、呼吸困难，直至意识消失，呼吸、心跳停止而死亡。

近期是河豚鱼产卵季节，此时的河豚毒性最强，也是河豚中毒事件的高发期！大家切勿误购、误食河豚鱼！

河豚鱼，在广东地区又叫做“鸡泡鱼”“气泡鱼”，身体短而肥厚，体形长、圆，头比较方、扁，体背、侧面的斑纹随种类不同而各异；眼睛内陷半露眼球，上下齿各有两个牙齿，形似人牙；一般体长70～300毫米；体表生有很细的小刺，一旦遭受威胁，就会吞下水或空气使身体膨胀成多刺的圆球。

食用野生河豚很容易因加工处理不当导致中毒。据了解，河豚毒素（TTX）是一种生物碱，是自然界发现的毒性最强的神经毒素之一，0.5毫克就可能致人死亡。河豚中毒者一般在食用河豚后10～45分钟就会出现中毒表现，也有人延迟至3小时后发病。

警示提醒消费者在选购时要仔细辨别“跳跳鱼”（弹涂鱼）、笋壳鱼和河豚鱼。三者样貌相似，但无毒和有毒有天地之别。三者混同的情况时有发生，各水产店铺、餐饮店在进货时要格外注意辨别，并严格落实索证索票制度。

“跳跳鱼”、笋壳鱼和河豚鱼三者外形极为相似，不易区分。“跳跳鱼”的鱼眼突出并能转动，吻尖；鱼体蓝褐色或灰棕色，腹部白色，鱼体侧上部沿背鳍基部有6～7条灰黑色的横纹，体液粘液相对较多。笋壳鱼的体形略延长，粗壮，前段呈圆柱形后部稍扁，嘴角下斜，与眼同宽；眼睛凸出，位于嘴唇上方，有一排小尖牙；身上的鳞片呈梳齿状，有四圈黑色斑纹，腹部的颜色较浅，体表的颜色会随着周围水质和环境而变化。

警示提示：一是河豚鱼属于《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禁止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食品”，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明令禁止食品经营者经营和销售河豚鱼。二是食品经营者要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相关规定，以对公众生命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自觉做到不销售、不购买、不捕捞和加工制作河豚鱼。三是广大群众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提高对河豚鱼及其毒性的认识，消除“吃河豚”的侥幸心理。在沿海地区特别是在海滩附近不要捡食废弃的鱼，不要到路边或市场上买不认识的鱼类。四是如发现有人误食河豚鱼后，应第一时间送至医院，期间可通过刺激咽喉壁诱导催吐，及早排出体内毒素。五是如发现食品生产经营者销售、采购和加工制作河豚鱼的，及时拨打12345进行投诉举报。

2019年4月浙江省水海产品进出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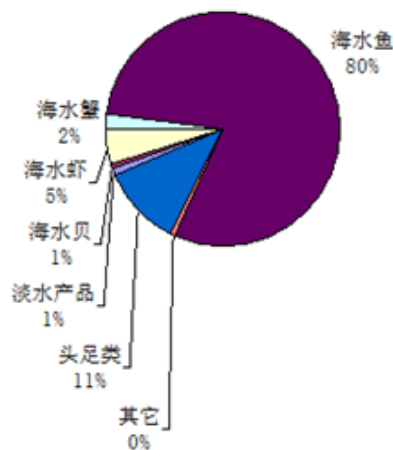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19年4月浙江省水海产品出口总量 48,483.97 吨, 同比增加 34.12%, 出口金额 17,549.89 万美元, 同比增加 5.32%; 进口总量 13,441.68 吨, 同比减少 5.06%, 进口金额 4,607.40 万美元, 同比增加 3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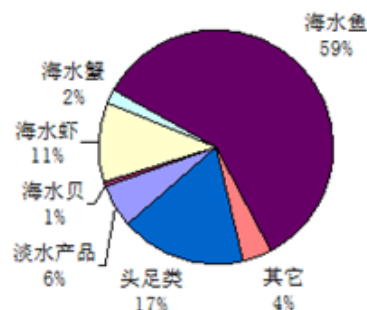
1、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情况

分类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38,768.45	10,393.33	24,635.60	8,613.35	57.37%	20.67%
海水虾	2,318.59	1,950.47	2,645.38	2,232.96	-12.35%	-12.65%
海水蟹	993.96	350.23	792.12	306.74	25.48%	14.18%
海水贝	242.82	90.54	229.55	39.27	5.78%	130.54%
头足类	5,414.04	3,018.63	6,936.38	3,682.15	-21.95%	-18.02%
淡水产品	565.27	1,063.64	532.30	1,108.97	6.19%	-4.09%
其它	180.85	683.04	379.02	680.34	-52.29%	0.40%
合计	48,483.98	17,549.88	36,150.35	16,663.78	34.12%	5.32%

重量占比



金额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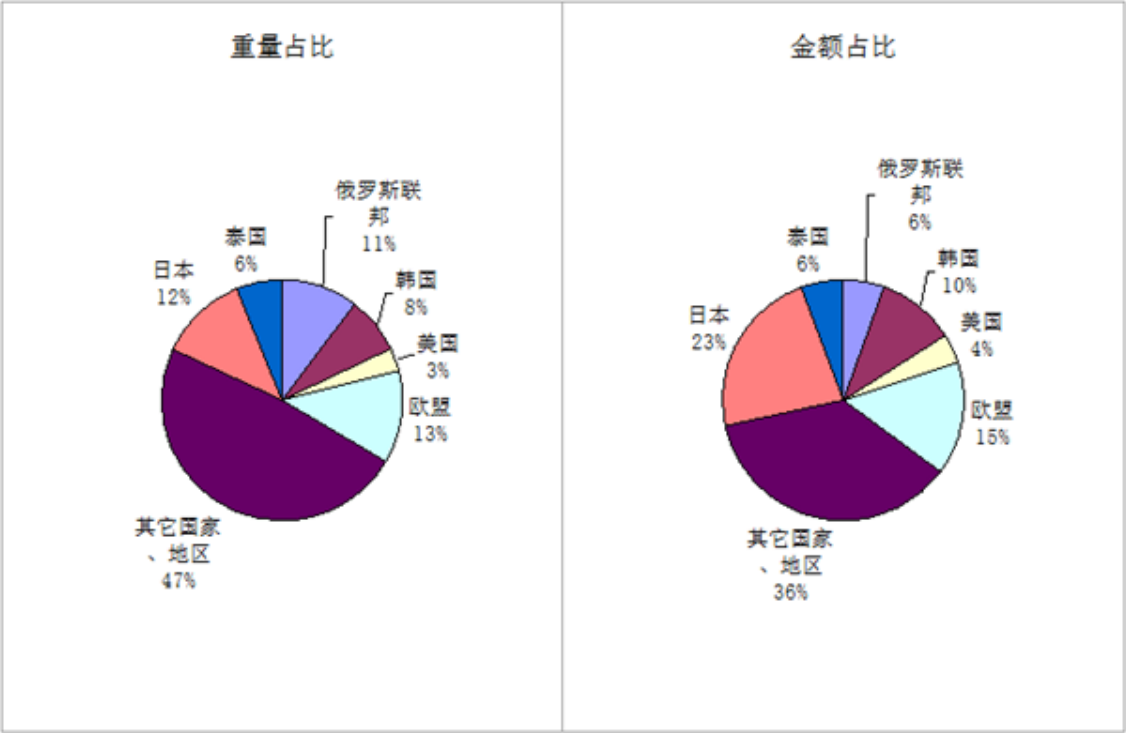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2、本月浙江省水产品出口主要国家情况

国家/地区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韩国	3,673.37	1,819.80	5,332.11	1,654.36	-31.11%	10.00%
日本	5,803.29	4,010.59	5,839.48	4,550.35	-0.62%	-11.86%
欧盟	6,066.62	2,676.32	7,269.33	3,616.36	-16.55%	-25.99%
美国	1,476.71	699.02	2,972.25	1,390.58	-50.32%	-49.73%
泰国	2,992.02	995.28	1,667.78	564.03	79.40%	76.46%
俄罗斯联邦	5,096.46	996.11	1,449.29	648.06	251.65%	53.71%
其它国家、地区	23,375.50	6,352.77	11,620.09	4,240.07	101.16%	49.83%
合计	48,483.97	17,549.89	36,150.33	16,663.81	34.12%	5.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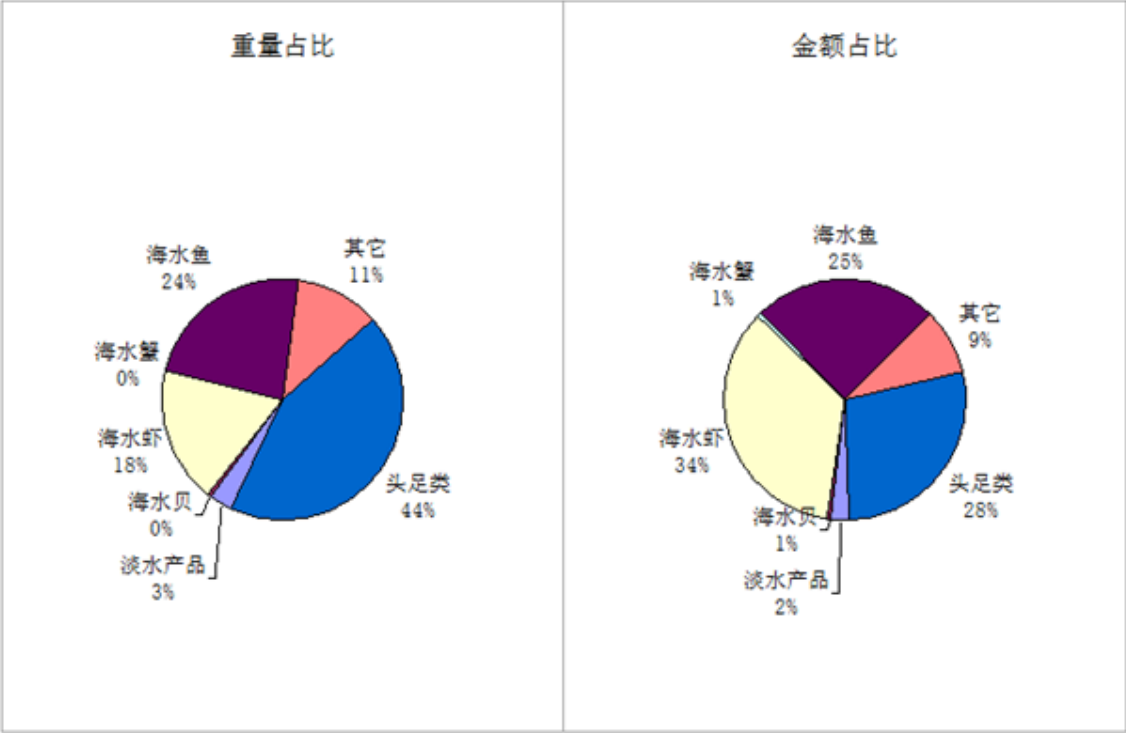
水产流通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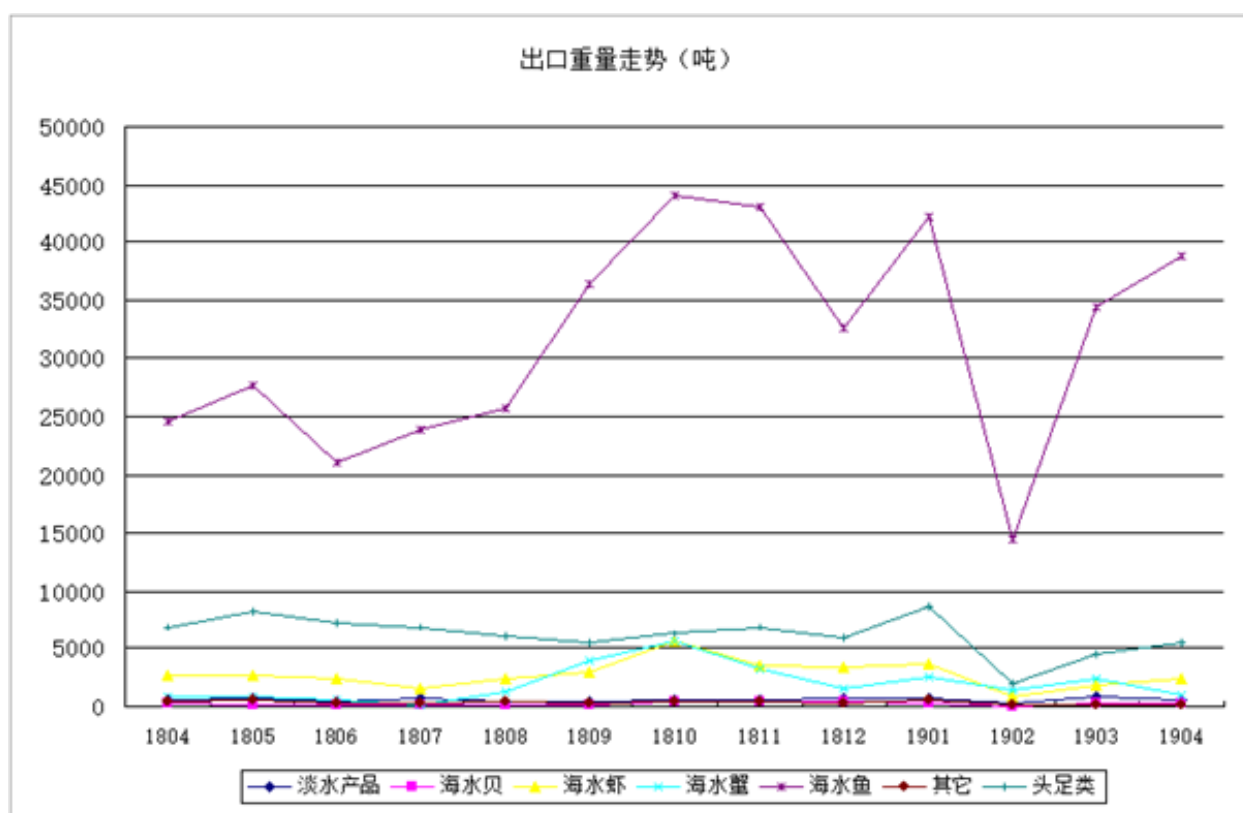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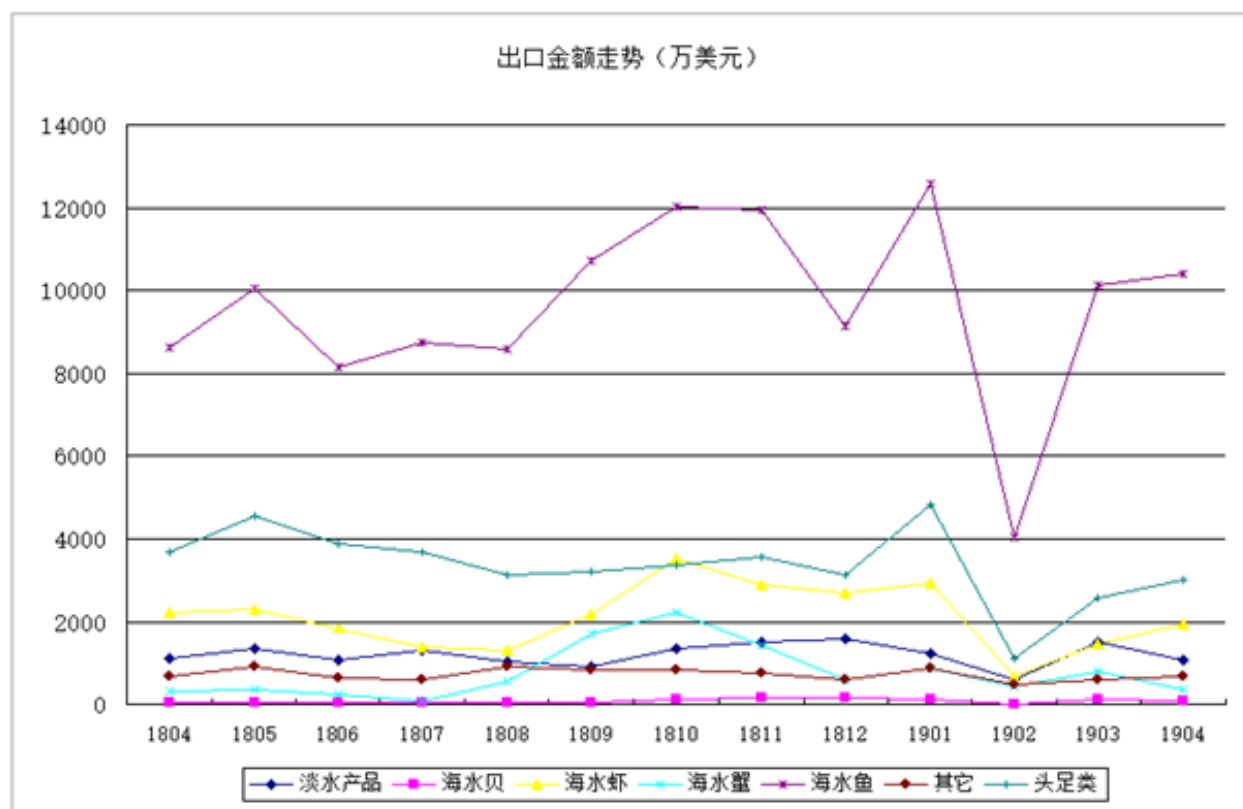
3、本月浙江省水产品进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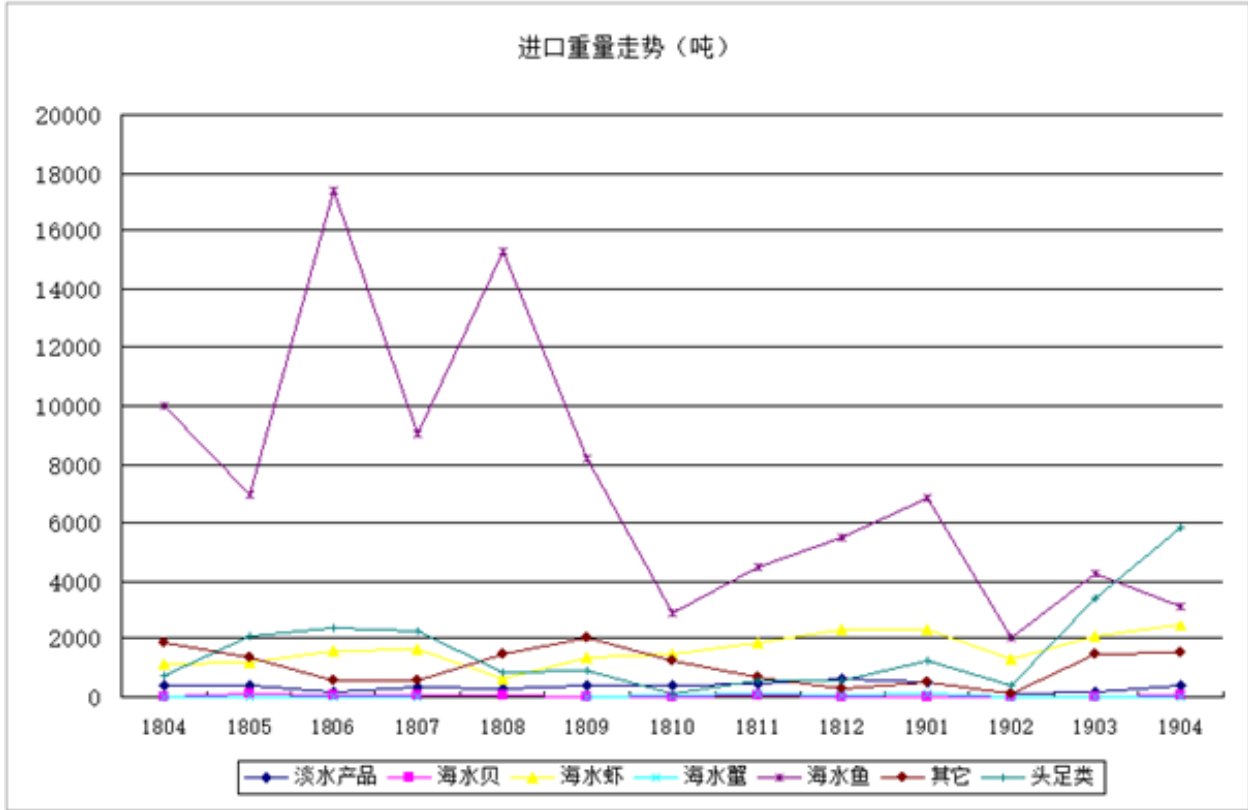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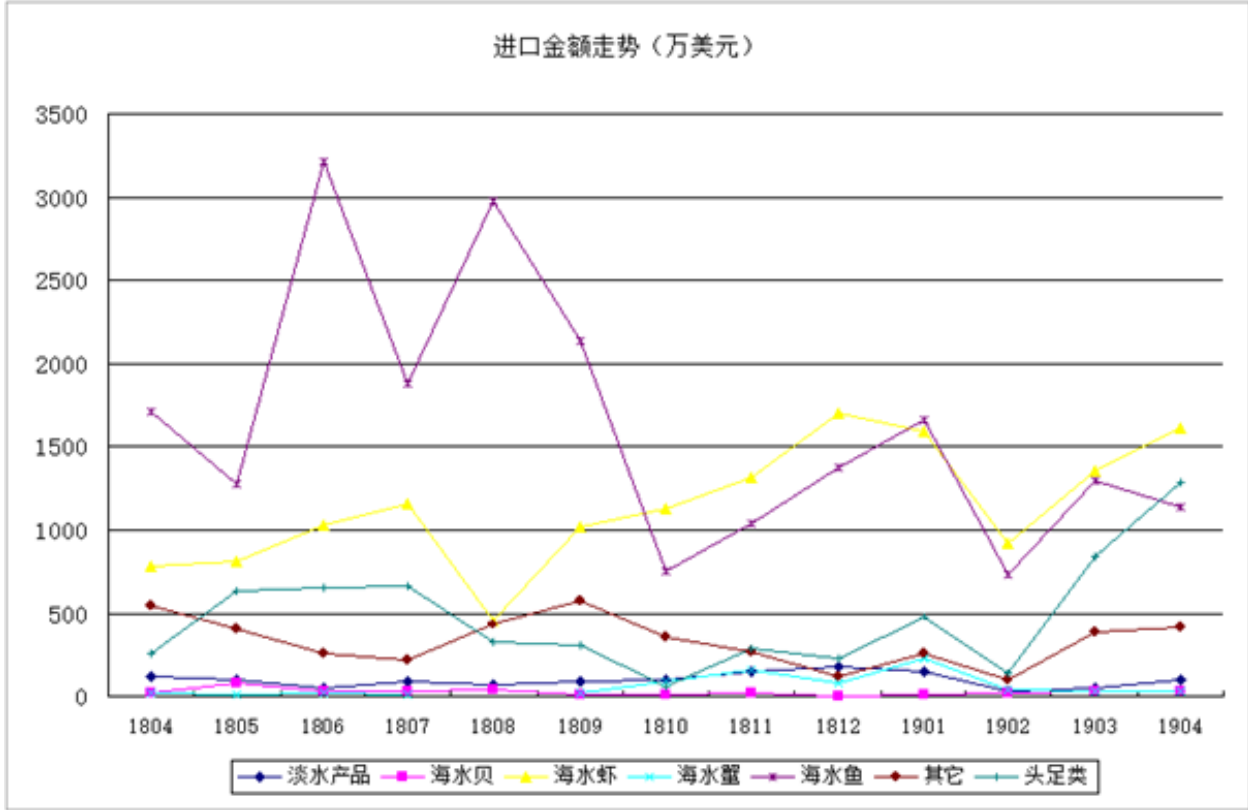
分类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吨)	金额(万美元)	重量	金额
海水鱼	3,145.12	1,140.19	10,008.51	1,709.48	-68.58%	-33.30%
海水虾	2,475.89	1,613.90	1,146.62	786.61	115.93%	105.17%
海水蟹	12.28	26.86	8.30	24.54	47.99%	9.49%
海水贝	59.81	24.71	7.31	19.62	717.77%	25.91%
头足类	5,830.82	1,289.06	751.64	255.92	675.75%	403.70%
淡水产品	410.14	102.34	389.81	122.13	5.22%	-16.20%
其它	1,507.61	410.34	1,845.19	554.59	-18.30%	-26.01%
合计	13,441.67	4,607.40	14,157.38	3,472.89	-5.06%	32.67%



数据来源：杭州海关

4、近一年各月进出口走势如下:





2019 年 5 月浙江省水产品价格 行情分析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根据对我省 10 家水产品交易市场的 306 个不同品种、规格的水产品价格信息的采集和分析, 2019 年 5 月每公斤水产品价格(均价), 与上月、上年对比情况分析如下:

一、与上月相比

与上月相比, 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102 个品种(或规格), 占 33.33%; 价位上涨的有 132 个品种(或规格), 占 43.14%; 价位下降的有 72 个品种(或规格), 占 23.53%。最高涨幅 90.61%, 最高降幅 61.01%。本月环比指数为 1.0594, 与上月比较, 总体价位上升 5.94%。

本月价格与上月相比上升的品种主要有: 舌鳎鱼、东海红虾、青蟹、南美白对虾、基围虾、银鲳、带鱼、虾姑等。如: 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舌鳎鱼 [150-250], 上月均价为 41.20 元/kg, 本月均价为 50.00 元/kg, 涨幅 21.36%; 宁波江东市场东海红虾 [MIX], 上月均价为 3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35.00 元/kg, 涨幅 16.67%; 浙福边贸水产城青蟹 [(母蟹) 200+], 上月均价为 265.71 元/kg, 本月均价为 306.67 元/kg, 涨幅 15.41%; 浙福边贸水产城南美白对虾 [26/30], 上月均价为 9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125.00 元/kg, 涨幅 38.89%;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基围虾 [MIX], 上月均价为 26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312.50 元/kg, 涨幅 20.19%; 浙福边贸水产城银鲳 [150-250], 上月均价为 13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176.67 元/kg, 涨幅 35.90%; 宁波江东市场带鱼 [100-200], 上月均价为 38.67 元/kg, 本月均价为 52.50 元/kg, 涨幅 35.78%; 浙福边贸水产城虾姑 [活], 上月均价为 10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153.33 元/kg, 涨幅 53.33%。

本月价格与上月相比下降的品种主要有: 鲫鱼、鳊鱼等。如: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鲫鱼 [250-500], 上月均价为 13.60 元/kg, 本月均价为 12.58 元/kg, 降幅 7.54%;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鳊鱼 [300+], 上月均价为 66.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62.38 元/kg, 降幅 5.49%。

二、与上年同期相比

与上年同期相比, 本月价位持平的有 57 个品种(或规格), 占 18.63%; 价位上涨的有 133 个品种(或规格), 占 43.46%; 价位下降的有 116 个品种(或规格), 占 37.91%。最高涨幅 82.86%, 最高降幅 64.18%。本月同比指数为 0.9970, 与上年同期比较, 总体价位下降 0.30%。

本月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的品种主要有: 南美白对虾、青蟹、基围虾等。如: 浙福边贸水产城南美白对虾 [21/25], 上年同期均价为 101.88 元/kg, 本月均价为 143.33 元/kg, 涨幅 40.70%; 浙福边贸水产城青蟹 [(公蟹) 200+], 上年同期均价为 22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290.00 元/kg, 涨幅 31.82%;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基围虾 [MIX], 上年同期均价为 197.50 元/kg, 本月均价为 312.50 元/kg, 涨幅 58.23%。

本月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的品种主要有: 刺鲃、鲫鱼、甲鱼、方头鱼、草虾等。如: 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刺鲃 [150-250], 上年同期均价为 34.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30.00 元/kg, 降幅 11.76%;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鲫鱼 [250-500], 上年同期均价为 15.23 元/kg, 本月均价为 12.58 元/kg, 降幅 17.41%; 杭州新农都水产批发市场甲鱼 [MIX], 上年同期均价为 77.50 元/kg, 本月均价为 52.00 元/kg, 降幅 32.90%; 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方头鱼 [100-200], 上年同期均价为 30.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26.00 元/kg, 降幅 13.33%; 宁波江东市场草虾 [MIX], 上年同期均价为 32.00 元/kg, 本月均价为 26.00 元/kg, 降幅 18.75%。

三、行情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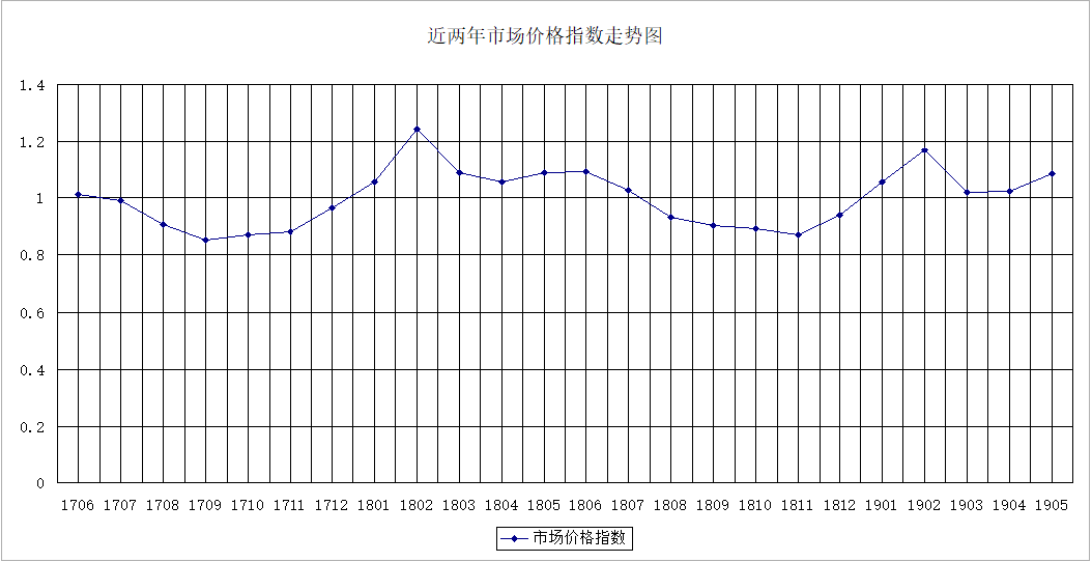
本月环比指数 1.0594, 与上月比较, 总体价位上升 5.94%; 同比指数 0.9970, 与上年同期比较, 总体价位下降 0.30%。

市场价格指数为 1.08, 即本月行情高于市场基准平均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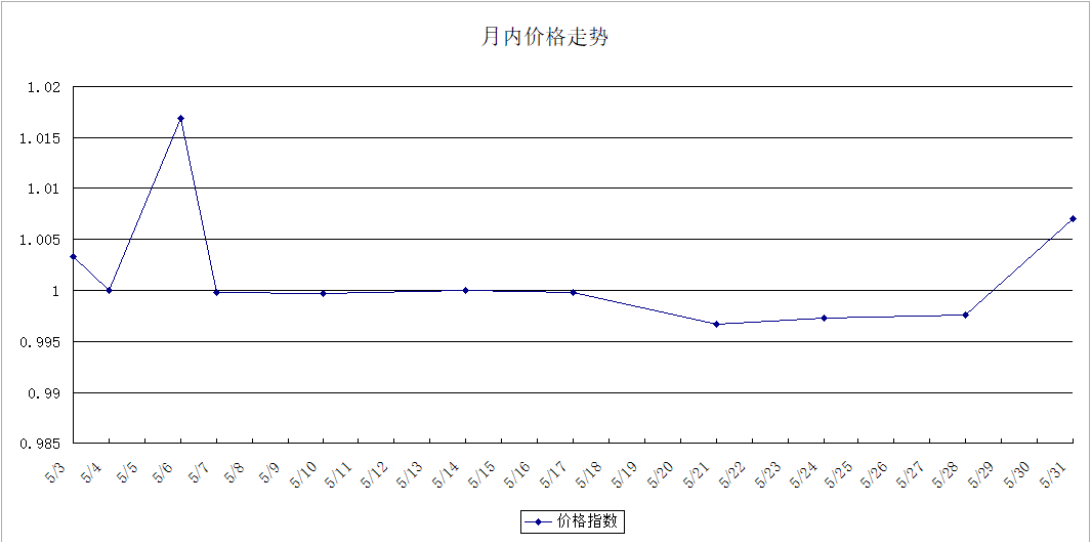
注: 市场价格指数 = 市场当前平均价格 / 市场基准平均价格 (“市场基准平均价格” 为近 24 个月各市场所有产品的平均价格, 本次推算出该数值为 80.13。)

年份	月份	均价	指数
2017年	6月	81.08	1.01
	7月	79.33	0.99
	8月	72.62	0.91
	9月	68.37	0.85
	10月	69.65	0.87
	11月	70.56	0.88
	12月	77.22	0.96
2018年	1月	84.49	1.05
	2月	99.60	1.24
	3月	87.26	1.09
	4月	84.56	1.06
	5月	87.23	1.09
	6月	87.62	1.09
	7月	82.24	1.03
	8月	74.69	0.93
	9月	72.34	0.90
	10月	71.42	0.89
	11月	69.66	0.87
	12月	75.28	0.94
2019年	1月	84.69	1.06
	2月	93.52	1.17
	3月	81.69	1.02
	4月	82.02	1.02
	5月	86.81	1.08

近两年市场价格指数走势如下:



本月内价格走势如下图:



部分省内市场 2019 年 4 月份价格行情分析

舟山国际水产城 2019 年 4 月行情分析

舟山国际水产城 2019 年 4 月实现水产品交易量 54097 吨，交易额 115360 万元。本月水产品月价格指数为 196.47 点，环比下降 28.68 点。本月开始东海全面进入抱卵梭子蟹和幼梭子蟹的禁捕期，活品类梭子蟹交易价格和指数同步趋向于高位运行，不过对于市场其他水产品交易来说，由于海洋伏季休渔期即将临近，市场交易依然活跃。具体原因和交易情况如下：

本月起伴随气温逐步转暖升高，以及海洋伏季休渔期即将来临开启，各类作业渔船进入了休渔前海洋捕捞生产的最后阶段。从交易大厅了解到：本月市场内如小黄鱼、带鱼、鲳鱼、梅鱼、安康鱼、鳓鱼、活皮虾等各类水产品纷纷上市，交易种类丰富，市场供应充足。

虽然本月中旬期间，伴随休渔前出海归来的渔船集中到港投售交易，各类水产品陆续集中上市，致使部分水产品短期内呈现量增价减走势。但是总的来说，由于受本月气温逐步回升、运输成本加大以及休渔期临近等诸多因素影响，水产品交易价格走势总体以稳重有升为基本趋势。以下是本月市场监测的部分主要交易的冰鲜类水产品平均交易价格：其中，条重 ≥ 150 克的舌鳎价格为 22-32 元/斤；规格为鲜条重 ≥ 350 克的带鱼价格为 40-50 元/斤；规格为 500 克 $\leq$ 鲜条重 < 1000 克的海鳗价格为 13-18 元/斤；条重 500 克 $\leq$ 鲜条重 < 1000 克的马鲛鱼价格为 17-27 元/斤；规格为鲜条重 < 150 克的银鲳价格为 26-36 元/斤；规格为鲜条重 < 100 克的小黄鱼价格为 13-19 元/斤。此外，贝壳类水产品本月起销量随着气温回升销量开始逐步增加，目前呈浮动略涨的价格变化走势。

本月抱卵梭子蟹和幼梭子蟹正式进入禁捕期，活品类梭子蟹投售产量同比有一定程度的减少，交易价格呈稳步上涨走势。同时，东海带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禁渔期也已从本月 16 号开始。

下月起海洋伏季休渔期将全面开启，除钓具外的各类海洋捕捞作业都将被禁止，各大类生产作业渔船将全面进入休渔阶段。因此，下月市场鲜活、冰鲜类水产品交易量将会明显减少，冰冻类水产品将逐步重新占据市场水产品交易的主导地位。同时市场已经充分做好准备工作，在休渔期内冷冻水产品、养殖水产品将会及时上市补充以保障广大消费者在休渔期内对水产品的基本需求。预计下月水产品总体交易价格将以稳中上涨为基本走势，水产品价格指数也将上升至高位运行。

（刘凯嘉）

湖州菱湖乌板桥水产品批发市场 2019 年 4 月行情分析

2019 年 4 月份水产品总交易量为 5769.27 吨，总交易额为 2090.73 万元，较上月减少 42.73 吨，近几年淡水产品交易量因市场分流比较大、在农村水泥路基本普及，交通比较方便，淡水鱼经理人考虑到水产品的质量，多一个环节对淡水鱼来说多一份损害，所以直接去鱼塘上拉货的比较多，市场的交易量不多，价格与上月同比下跌，如大宗水产品草鱼、青鱼、鲫鱼、鲤鱼分别跌 3%、1%、2%、6%，白鲢微涨 2%，鳊鱼与上月基本持平，名特优产品中环比下跌的有黑鱼、鳊鱼、白鱼、鳊鱼、黄鳝分别跌 10%、6%、20%、9%，涨幅较大的有黄颡鱼 15%，加州鲈鱼涨 5%。

（孙建华）

浙江瑞安水产城 2019 年 4 月行情分析

瑞安水产城本月交易总量 9800 吨，交易总额 15000 万元。与上月相比交易总量下降了 10%，交易总额下降了 21%。较去年同期相比交易总量、交易总额均有所下降。具体分析如下：

一、鲜活品交易本月总量比上月下降了 19%，交易总额比上月下降了 22%；这个月的水产鲜品批发价格和交易量都略有下降，缘于这个月酒店需求量有所下降，再则去年年底冰冻水产品还未消耗完也有关系。随着禁渔期的临近，鲜品水产资源又将出现季节性的缺乏，价格将会有所上涨。

二、干品、腌制品、休闲水产食品的交易量比上月下降了 2.9%，交易额比上月下降了 2.4%。虽临近伏休期，但对干品、腌制品、休闲水产食品的影响不大，交易量与交易额仍处正常范围内。市场交易仍旧繁荣一片。

（郑锡联）

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 2019 年 4 月行情分析

鱼货捕捞数量有所减少，海产品整体价格上涨

本月，浙江松门水产品批发市场总交易量为 22013 吨，同比上涨 0.17%，环比下降 10.22%；总交易额为 57912.5 万元，同比上涨 0.73%，环比下降 1.58%。

一、基本情况分析

本月，随着全面禁渔期临近，渔获上市数量相比上月有所减少，市场需求量明显增加，鱼获价格出现不同程度上涨。由于 4 月 1 日起东海逐步进入禁渔休渔期，抱卵梭子蟹或幼梭子蟹成为首批主要禁捕对象，由于休渔开始启动，所以本月市场上冰鲜产品品种基本齐全，其中，钩带、虾类比较多，小黄鱼、鲳鱼、鱿鱼、墨鱼等较少，价格方面均有不同程度的涨幅，不过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

二、价格走势



1、海水鱼类：本月随着禁渔期临近，冰鲜鱼获产量有所减少，价格普遍走高。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19 年 4 月均价 (元/公斤)	19 年 3 月均价 (元/公斤)	18 年 4 月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养殖大黄鱼		300 ≤鲜条重 < 600	35.87	34.65	34.86	3.52%	2.90%
带鱼	↑	350 ≤鲜条重 < 500	51.07	50.00	50.00	2.14%	2.14%
带鱼	↑	200 ≤鲜条重 < 350	30.8	26.90	30.00	14.50%	2.67%
带鱼		100 ≤鲜条重 < 200	12.4	12.00	12.13	3.33%	2.23%
银鲳	↑	150 ≤鲜条重 < 250	87.67	60.00	87.00	46.12%	0.77%
银鲳		250 ≤鲜条重 < 400	146	120.00	139.67	21.67%	4.53%
小黄鱼	↓	100 ≤鲜条重 < 150	70.73	60.00	72.00	17.88%	-1.76%
小黄鱼	↓	鲜条重 < 100	25.87	24.65	27.00	1.95%	-4.19%
野生黄鱼	↓	150 ≤鲜条重 < 250	460.00	440.00	400.00	4.55%	15%
野生黄鱼	↓	200 ≤鲜条重 < 350	660.00	600.00	600.00	10%	10%
鳗鱼		1000 ≤条重 < 1500	26.93	24.45	26.00	10.14%	3.58%
鳗鱼		条重 < 500	12.00	10.45	12.00	14.83%	持平
舌鳎		300 ≤鲜条重 < 500	46.13	37.29	47.40	23.71%	-2.68%
马鲛鱼		500 ≤鲜条重 < 1000	28.40	20.45	25.60	38.88%	10.94%
马面鲀		条重 ≥ 50	30.00	30.00	30.00	持平	持平
鲈鱼(鳢鱼)		300 ≤鲜条重 < 500	45.33	34.45	46.07	31.587%	-1.61%
鲢鱼		100 ≤鲜条重 < 250	7.00	7.00	7.00	持平	持平
鱿鱼		统货	45.80	37.29	45.80	22.82%	持平
墨鱼		统货	45.53	40.00	43.73	13.83%	4.12%
鲳鱼	↑	250 ≤冻条重 < 400	100.00	100.00	100.00	持平	持平
鲳鱼	↑	150 ≤冻条重 < 250	60.00	60.00	60.00	持平	持平
带鱼	↑	350 ≤冻条重 < 500	32.00	32.00	32.00	持平	持平
带鱼	↑	200 ≤冻条重 < 350	24.00	24.00	24.00	持平	持平
马鲛鱼	↑	250 ≤冻条重 < 400	20.00	20.00	20.00	持平	持平
冷冻鳓鱼		250 ≤冻条重 < 400	12.00	12.00	12.00	持平	持平

2、水甲壳类：本月海虾类数量充足，整体价格呈现小幅波动，其中斑节对虾涨幅较为明显，相比上个月增长了 14.44%。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19 年 4 月均价 (元/公斤)	19 年 3 月均价 (元/公斤)	18 年 4 月均价 (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斑节对虾		统货	137.33	120.00	155.33	14.44%	-11.59%
管鞭虾	↑	统货	24.47	24.65	25.00	-0.73%	-2.12%
鹰爪虾	↑	统货	39.73	35.94	41.20	10.55%	-3.57%

3、海水贝类：本月贝类货源供应稳定，价格稳中有升，其中缢蛏涨幅明显，相比上个月上涨了22.17%。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19年4月均价(元/公斤)	19年3月均价(元/公斤)	18年4月均价(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缢蛏		统货	29.87	24.45	26.00	22.17%	14.88%
青蛤		统货	30.00	30.00	26.00	持平	15.38%
毛蚶		统货	30.00	30.00	26.00	持平	15.38%

4、海产干品类：本月水产干品供货充足，受天气和市场需求影响不明显，整体价格趋于稳定。

品种名称	增减	产品规格	19年4月均价(元/公斤)	19年3月均价(元/公斤)	18年4月均价(元/公斤)	环比涨跌	同比涨跌
鱿鱼干	↑	/	90.00	90.00	100.00	持平	-10%
墨鱼干	↑	/	180.00	180.00	180.00	持平	持平
对虾干	↑	每500克 17-20只	110.00	110.00	110.00	持平	持平
紫菜	↑	/	100.00	100.00	110.00	持平	-9.09%
虾皮	↑	/	100.00	100.00	110.00	持平	-9.09%
虾米	↑	/	140.00	140.00	150.00	持平	-6.67%
白梅干		/	26.00	26.00	26.00	持平	持平
黄鱼鲞		/	30.00	30.00	30.00	持平	持平
鳗鲞	↑	小	24.00	24.00	24.00	持平	持平
鳗鲞	↑	大	40.00	40.00	40.00	持平	持平

三、趋势预测

预计下个月，禁渔期全面开始后，冰鲜水产品减少，市场主要会以冷冻水产品、贝类、干制水产品销售为主。由于货源储备充足，价格变化幅度不会太大。

(朱珺珺)

浙福边贸水产城 2019 年 4 月行情分析

浙福边贸(苍南)水产城 2019 年 04 月水产品交易量为 16900 吨，交易额为 265 万元，交易额与去年同期同比微涨 0.007%，交易量同比下降 0.011%。总体跟去年的情况差别不大。期间价格的波动呈 U 型的趋势，两头高中间低，造成这个原因是节日拉动消费与 5 月 1 日开始禁渔期四月底各酒店全面备货导致了短期的供不应求。

四月份月头是中国的传统节日“清明节”；四月的月尾是法定节日“五一小长假”。月头跟月尾的两个小长假拉动了这个月的整体消费，也有相当原因导致了这个价格相对较高。而五月份就开始禁渔，因此在四月底有游资进去进行短线操作，加上老百姓团购囤积应对东海伏季休渔，因此到了月底价格一路飙升，个别品种甚至逼近春节。特别是梭子蟹与野生大黄鱼价格创了历史新高。

从我市场基础类大宗水产品走向来看，小规格的鲳鱼价格与去年有所上升，从捕捞的信息来看，原因是今年四月整体天气偏冷，海上风浪比去年同期相比小船作业相对困难，因此市场的供给量还是相对小于去年，因此导致了小规格的鲳鱼；基础类的鳗鱼、带鱼、马鲛鱼海捕类的产量有所下跌，其他品种价格相对稳定。这个月的价格走向还是因为政策性的原因导致暴涨，预计下个月还会有大幅度的跟进暴涨，促使冷冻类热卖。

以下是水产信息员小陈的在浙福水产城所统计的价格数据以供参考：

品种	规格	19年4月均价(公斤)	18年4月均价(公斤)	涨跌比率
银鲳	150克下	70元	60元	+16.6%
	150克-250克	130元	120元	+8.3%
	250克-400克	190元	190元	+0.00%
	400克上	250元	250元	+0.00%
乌鲳	400克上	200元	200元	+0.00%
海鳗	1000克-1500克(公)	41元	39元	+5.1%
	1500克上(公)	46元	43元	+6.9%
带鱼	通货	49元	45元	+8.8%
	500克上	67元	61元	+9.8%
	350克-500克	53元	48元	+10.4%
	200克-350克	46元	42元	+9.5%
小黄鱼	50克左右	26元	26元	+0.00%
	100上	80元	80元	+0.00%
梭子蟹	一级蟹	260元	260元	+0.00%
	二级蟹	120元	120元	+0.00%

品种	规格	19年4月均价(公斤)	18年4月均价(公斤)	涨跌比率
免鱼	500克下	40元	40元	+0.00%
	500克-1000克	70元	70元	+0.00%
	1000克-2500克	100元	100元	+0.00%
	2500克-4000克	130元	130元	+0.00%
	4000克上	155元	155元	+0.00%
马鲛鱼	250克-500克	29元	29元	+0.00%
	500克-1000克	50元	38元	+31.5%
	1000克-2000克	58元	47元	+23%
	2000克上	64元	50元	+28%
黄姑鱼	450克上	180元	180元	+0.00%
	350克-450克	150元	150元	+0.00%
白姑鱼	通货	32元	32元	+0.00%
龙头鱼	通货	22元	22元	+0.00%
红虾	通货	25元	22元	+13.6%
红头狮鱼	150克上	120元	120元	+0.00%

(陈良株)

日本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水产品 5月17日~5月23日市况

译自·日本渔业网 19.05.29

东京都中央批发市场 丰洲市场 水产农产品课
2019年5月第3周 (5月17日~5月23日) 上年同期 (5月18日~5月24日)

1. 分商品经营情况

		总经营数量	冰鲜鱼类	冷冻鱼类	盐干加工品
一天平均经营数量	(吨)	1283	615	260	408
上 周 比	(%)	100	95	120	97
上 年 同 期 比	(%)	101	95	125	97

2. 分品种经营情况

品名	一天平均上市数量(吨)					主产地	品相	批发价格(kg/日元)及中间价比较					本周主规格 (规格)
	上市数量	上周比	增减	上年同期比	增减			高价	中间价	低价	上周比	上年同期比	
金枪鱼	32	81	↓	82	↓	各地	冰鲜	19980	4779	1404	154	131	
						海外	冰鲜	5400	2908	2268	101	117	
大眼金枪鱼	56.6	130	↑	109	↑	各地*	冷冻	3240	1115	810	102	99	
竹荚鱼	68.9	92	↓	101	↑	长崎	中	1620	497	270	140	118	160-180g/尾
						石川等	中小	756	432	216	121	108	100-110g/尾
鲐鱼	31.2	102	↑	98	↓	千叶	-	1080	268	130	105	76	7-8尾/5kg
沙丁鱼	19.9	91	↓	52	↓	千叶等	-	1080	432	162	129	143	100-110g/尾
鲷鱼	9.8	140	↑	166	↑	石川	-	1404	925	648	94	90	20-30尾/5kg
冷冻鲷鱼	3.3	58	↓	75	↓	各地	-	1013	-	743	-	-	
秋刀鱼	4.8	104	↑	141	↑	各地	冰鲜	680	-	540	-	-	
鲷鱼	18.8	88	↓	140	↑	北海道		648	378	216	96	-	
						宫城等		648	378	324	88	82	-
						北海道		756	424	216	105	-	
						北海道		486	454	432	-	-	

幼鲈鱼	15.8	125	↑	122	↑	爱媛等		1026	972	918	100	100	5-6kg/尾
盐藏鲑鱼	17.6	89	↓	80	↓	北海道		2,700	2484	2,160	100	256	-
						北海道		1,080	972	864	100	82	-
鳕鱼类	8.9	111	↑	120	↑	岩手等	冰鲜	648	-	432	-	-	4-5kg/尾
						宫城		1,080	-	864	-	-	4-7 枚尾/5kg
鲣鱼	44.9	94	↓	112	↑	干叶	-	1404	605	270	112	133	4-5kg/尾
金眼鲷	7.7	69	↓	63	↓	东京等	-	3240	1728	1080	89	99	0.5-1.5kg/尾

农业农村部：我国水产品出口额连续17年居世界第一

央广网

农业农村部表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渔业发展成果显著，水产品出口额突破 200 亿美元，连续 17 年位居世界第一。

农业农村部部长韩长赋说，我国水产品总产连续 30 年居世界第一，占到世界总产量的 40% 以上。

韩长赋：水产品出口额突破 200 亿美元，连续 17 年位居世界第一位；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连续 11 年保持在 97% 以上。

改革开放以来，在“以养为主”的发展方针指引下，水产养殖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2018 年的水产养殖总产量超过 5000 万吨，占我国水产品总产量的比重达 78% 以上，是世界上唯一养殖水产品总量超过捕捞总量的主要渔业国家。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于康震：稻渔综合种养开展得如火如荼，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近海立体生态养殖、工厂化循环水养殖等先进技术示范推广力度不断加大。千岛湖、查干湖等养水生态渔业享誉全国。

2019 年一季度日本进口头足类近 11.7 万吨

中国鳗鱼网

据 ITC 统计，2019 年第一季度，日本进口头足类动物近 11.7 万吨，价值 7760 万美元，进口量同比增长 11%，价值同比增长 10%。

加工墨鱼和鱿鱼制品进口最多，占进口价值的 78%。今年前 3 个月，日本加工鱿鱼制品进口大幅增加，达到 1 万吨以上，进口额达 6070 万美元，进口量和进口额分别同比增长 17% 和 15%。与此同时，加工章鱼进口量近 1500 吨，同比下降 19%，进口额 1530 万美元，同比下降近 13%，占进口头足类动物总量的近 20%。冷冻鱿鱼制品仅占进口总额的 2%，但日本却倾向于增加该产品的进口，进口量同比增加了 941%，价值增加了 2090%。

在日本加工鱿鱼的主要进口产品中，越南排在中国、泰国和秘鲁之后，位列前 5 名。中国在这一领域占主导地位，占日本进口份额的 89%，而越南仅占不到 2%。2019 年第一季度，日本增加了从中国和秘鲁进口鱿鱼，而从越南和西班牙的鱿鱼进口量下降。

4 月份全国水产品市场成交量超 80 万吨

农民日报

据对全国 80 家水产品批发市场成交价格情况监测统计，4 月份全国水产品综合平均价格为 23.46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0.17%，同比下降 2.28%。

另据可对比的 47 家水产品批发市场的成交情况监测统计，2019 年 4 月份全国水产品市场成交量 84.28 万吨，同比上涨 3.96%；成交额 182.56 亿元，同比下降 1.39%。

（一）海水产品价格情况

4 月份，海水产品价格为 43.72 元 / 公斤，环比增长 0.28%，同比增长 0.67%。

海水鱼类价格同比环比均微增。据监测，海水鱼类价格同比上涨 1.15%，环比上涨 0.18%。分品种看，海水鱼类中增长幅度较大的有：马鲛鱼本月价格 38.26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9.49%；海鳗本月价格 40.47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4.36%；蓝圆鲹本月价格 12.19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2.65%。

海水甲壳类价格同比环比均微增。据监测，海水甲壳类价格同比上涨 3.24%，环比上涨 0.07%。分品种看，其中上涨幅度较大的有：南美白对虾本月价格 77.18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6.44%；斑节对虾本月价格 197.83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6.79%。价格下降的品种有：梭子蟹本月价格 167.13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3.63%；青蟹本月价格 146.68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2.33%；虾蛄本月价格 79.71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2.58%。

海水贝类价格同比微降，环比微增。据监测，海水贝类价格同比下降 1.73%，环比上涨 0.89%。其中价格上涨幅度较大的品种有：杂色蛤本月价格 16.94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19.01%；蛭本月价格 27.69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5.12%。价格下降的品种有：贻贝本月价格 5.5 元 / 公斤，环比下降 4.90%；扇贝本月价格 41.51 元 / 公斤，环比下降 2.22%；鲍鱼本月价格为 144.19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2.10%。

海水头足类价格同比微增，环比微降。据监测，海水头足类价格同比上涨 0.02%，环比下降 1.61%。分品种看，海蜇本月价格 39.09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0.10%；鱿鱼本月价格 33.25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3.52%。

（二）淡水产品价格情况

4 月份，淡水产品价格为 15.59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0.01%，同比下降 6.02%。

淡水鱼类价格同比环比均下降。据监测，淡水鱼类价格同比下降 5.72%，环比下降 0.71%。其中价格上涨幅度较大的品种有：黄鳝本月价格 60.12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3.25%；红鲢本月价格 39.35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3.20%；黄颡鱼本月价格为 24.93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2.63%；鳊鲂本月价格为 15.83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2.09%。价格下降的品种有：鲢鱼本月价格 6.68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5.24%；鲤鱼本月价格 11.19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2.96%；草鱼本月价格 11.67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2.09%；鲫鱼本月价格 12.67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0.72%。

淡水甲壳类价格同比下跌，环比微增。据监测，淡水鱼类价格同比下降 6.19%，环比上涨 1.46%。分品种看，罗氏沼虾本月价格 73.58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4.52%；中华绒螯蟹本月价格 102.85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2.91%；青虾本月价格 123.58 元 / 公斤，环比上涨 2.74%。克氏原螯虾本月价格 64.86 元 / 公斤，环比下跌 3.05%。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谷媛媛陈述平整理

一至四月，对虾正关进口总量已超16万吨

UCN 国际海产资讯

今年的前四个月，中国正关进口对虾（包括阿根廷红虾）超16万吨，进口额超过10亿美元（2018年同期为2.64亿美元），翻了近4倍。按月份计算，一月份的进口总量最高，达6.63万吨，厄瓜多尔、沙特和印度分别位居供应国前三位。

但二月份开始，进口数量跌至24,457吨，随后三个月的进口呈现逐月增长趋势。四月份的进口总量为39,783吨，进口额约2.45亿美元。

四个月内，从厄瓜多尔正关进口的白虾多达68,372吨，同比增幅428%；从印度正关进口34,864吨，增幅647%；从沙特进口22,334吨，去年同期进口数量为零。

上周，在珠海举办的“中国虾产业发展研讨会”上，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CAPPMA）会长崔和预测，2019年中国虾类进口数量将达到80万吨，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对虾进口国。

UCN分析，若按每四个月进口16万吨计算，2019年全年的正关进口数量将达到48万吨。

另外，一至四月，厄瓜多尔向越南出口46,577吨白虾，这批产品最终经由越南海防港进入中国境内。若按此规模计算（排除下半年政府重拳打击走私，导致边贸数量锐减的可能性），今年走私的厄瓜多尔白虾将有14万吨之多。

UCN估计，还有约5万吨印度白虾经越南通走私到中国，约4万吨越南自产白虾经非正规渠道卖到国内。伊朗、委内瑞拉等其他产虾国经越南走私的数量仍有约2.5万吨。

加上5万吨正关进口的冷水虾，以及少量鲜活暖水虾（约5,000吨），2019年中国进口虾类约79万吨，与流加协会的估值非常接近。

36

水产流通

中国鱼子酱畅销美国市场 美企又急又气

参考消息网

台媒称，鱼子酱向来是美国富裕阶层享用的“贵族美食”，不过中国大陆生产的价格低廉的鱼子酱大量销往美国，使其身价和地位大跌，变成“平民小吃”。

据台湾联合新闻网4月23日报道，自2012年以来，美国鱼子酱批发价暴跌一半以上，每吨进口价从85万美元（1美元约合6.71元人民币；本网注）降到35万美元。

报道称，由于价格越来越低廉，鱼子酱越来越普及，成为炸土豆饼和墨西哥卷饼等各种食品的配料。连职业男篮（NBA）各球队都分别推出鱼子酱系列，希望使其成为像热狗和玉米片一样的看球零食。

报道还称，美国一直试图养殖生产鱼子酱，可是成果有限，而中国大陆却大有斩获。2017年中国大陆出口超过130吨鱼子酱，美国的产量却不到16吨。

美国加州Regiis Ova鱼子酱公司总裁毕晓普说：“我花了八年推广美国鱼子酱，现在却像美国每一个分销商一样，买中国鱼子酱。每一个人都很气中国鱼子酱那么便宜。他们并未用低于成本的价格倾销，东西就是那么便宜。”

她说：“每一家米其林星级餐馆过去五年都用中国鱼子酱。那些鱼子酱品质很好，很稳定。”

正关进口量翻倍、贸易汇率提升，南美白虾价格波动较大总体上涨！

冻品攻略

在中国政府严查越南边境走私海产品的背景下，各大南美白虾主产区的出口商开始渐渐放弃边境贸易，正关进口比例有了显著提高。结合汇率问题，未来南美白虾价格起伏可能较大。

2019年4月份，厄瓜多尔白虾总出口量为122841387磅（约55720吨），出口额为319096198美元（人民币：21.448亿元）。厄瓜多尔白虾总产量较3月份增长2315吨，出口额也比三月份增长了0.72亿美元。

其中亚洲市场占厄瓜多尔白虾份额的比例达到67%，总进口量为82342798磅（约37350吨），总进口额为208088952美元（人民币：14.39亿元）

厄瓜多尔白虾总进口量为34009吨，同比增长227%

2019年4月份，厄瓜多尔向中国主港出口白虾23733吨，同比增长227%，厄瓜多尔向越南海防港出口白虾10276吨，同比减少50%。如果将越南海防港的白虾全部计算为最终流入中国市场，那么在2018年4月份，中国市场的厄瓜多尔白虾总进口量为34009吨。

在2019年前4个月，厄瓜多尔总共向中国主港出口了78388吨白虾，向越南海防港出口了46576吨白虾。正关进口量同比增长288%，边贸量下降35%。

进口数量大幅增长，白虾价格将受贸易汇率变动影响

5月18日在珠海举办的“中国虾产业发展研讨会”上，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CAPPMA）会长崔和以“中国对虾生产和市场形势分析”为主题发表了报告。

报告显示中国进口对虾的数量是出口的四倍，出口的虾产品以高附加值深加工产品为主，许多产品从越南进料加工、再出口。崔和预计，短期内这些高附加值产品还有出口市场。

中美贸易战，或加速水产品边境贸易型向正关转型。贸易战打的就是关税，走私即透漏关税，它已涉及到国策问题，如此严峻的形势下，政府必将加大力度打击走私。

据崔和预测在加大力度严查走私的情况下，2019年国内进口总量或达到80万吨，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对虾进口国，正关进口将占比例的80%以上。

因为正关进出口量增加，加上近期中美贸易汇率变动的原因，国内虾价变动幅度较大，可以说一天一个价，但总体还呈上涨趋势。

其它产区势必要开发各自的差异优势，占领市场份额

并且随着正关产品越来越多的主导市场，崔和认为各个产区势必要开发各自的差异优势。如泰国熟冻带头虾，印度的虾仁也会得益于其廉价的劳动力而侵占更多的市场份额。马来西亚大规格生带头虾、印尼的去头虾都可以凭借差异性在细分市场获得认可，占领一定的市场份额。

崔和还表示，作为全球最大对虾出口国的印度，将承受更大压力。美国“海产品进口监督法案”（SIMP）影响印度的出口，印度同中国的贸易并没有关税优势，也没有中国游客（帮助消化虾产品）。未来出口可能还存在一定困难。

禁渔期 进口鲜活类水产品正在成为宁波市民的“新宠”

海曙新闻网

智利三文鱼、波士顿龙虾、加勒比棘龙虾、日本银鲑鱼……近期，随着一架架载有鲜活类水产品的航班在宁波机场缓缓降落，鲜活类水产品进口量大幅增长。数据显示，进口鲜活类水产品正在成为宁波市民的“新宠”。

鲜活类水产品通常指冰鲜水产品和食用水生动物，大多采用空运形式进口。冰鲜水产品是指 0℃—4℃ 运输、保存的水产制品，如三文鱼、金枪鱼、银鲑、白带鱼等，因其运输时间短、冷藏保存，未冻结结冰，水产品肌肉纤维完整，新鲜度高，肉质鲜美，深受消费者喜爱；而食用水生动物则指活体运输、保存的水生动物，如龙虾、象拔蚌、帝王蟹等，通常采用脱水、低温运输来提高其存活率，因其个体存活状态，能最大程度地保证水产品肉质新鲜度。

2016 年年初，宁波机场先后获批冰鲜水产品指定监管场地资质、食用水生动物指定监管场地资质，极大地满足了宁波地区对进口鲜活类水产品的需求，三文鱼、金枪鱼、大龙虾等对运输时间要求高的高档鲜活水产品，通过空运直接从宁波空港入境，让更多的甬城市民品尝到这份新鲜。

“为了让市民享受鲜活的进口海鲜，我们都是当天捕捞、打包、装箱，从产地直接空运到宁波机场的。”进口商方经理表示。

2019 年 5 月 1 日开始，浙江迎来长达四个半月的禁渔期，海洋捕捞作业休停，对于不少吃惯了海鲜的宁波人来说，难免有些煎熬。

“现在超市里都能直接买到进口的波士顿龙虾，还是活的，味道确实不错。”市民张女士说。进口鲜活类水产品因其新鲜度高、口感好，正逐渐成为甬城百姓禁渔期的新选择、新热点。

为了让甬城的吃货们能在自家门口享用到高端海鲜，海关没少花心思。据了解，机场海关积极探索贸易便利化措施，提前介入，开辟绿色通道，为进口冰鲜水产品顺利通关保驾护航。

中国食品辟谣联盟：黄鳝又大又肥 皆因科学饲养 与避孕药无关

新华网

鳝鱼不仅味道鲜美，而且营养丰富，是不少家庭餐桌上的常客，尤其受到消费者的喜爱。据了解，市场上，养殖黄鳝个体大、身体肥壮，而野生黄鳝个体明显偏小，因此，一直存在着黄鳝养殖中使用避孕药的传言，其理论依据是使用避孕药可以阻止黄鳝性腺的发育而促进黄鳝生长。

对此，中国食品辟谣联盟专访了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长江水产研究所两位专家何力和陈建武。专家表示，黄鳝养殖中使用避孕药并不能促其明显生长，也不能提高养殖效益。过去部分渔民曾经在黄鳝养殖中添加避孕药等激素，以求提高生产效益，结果是黄鳝存活率降低，产量增加不明显，得不偿失。

据了解，黄鳝的营养价值较高，高蛋白、低脂肪，富含多种不饱和脂肪酸和卵磷脂。黄鳝的药用价值在《本草纲目》里就有了相关的记载。华中和华东地区是我国黄鳝的主要养殖区域。除青藏高原外，黄鳝在全国各类水系中均有分布，大多生活于泥质地带，如河沟、稻田、池塘中，喜藏身于洞穴。

黄鳝作为比较典型的动物食性鱼类，一般在洞穴生活，晚上出来寻食，由于饵料来源有限，经常处于饥饿状态。在水温 30℃ 以上时，摄食量减少；10℃ 以下入洞冬眠。因此，一年中适宜生长的时间有限，野生黄鳝个体一般偏小，2 冬龄体重只有 7 至 29 克。在人工养殖条件下，饵料充足和生活环境得到改善，2 冬龄的黄鳝个体可以长到 100 克以上。

2015 年，农业部水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武汉）在黄鳝主养区做了在饲料中添加多种避孕药等激素喂养黄鳝的试验，一个月内，黄鳝生长速度比不用药物的黄鳝增加大约 10%，但在一个月后开始大批死亡，避孕药造成的死亡率可高达 50% 以上，且畸形率增加和体色不正常。试验证明，如在黄鳝养殖中使用避孕药等激素，会给养殖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

对于养殖黄鳝为何比野生黄鳝肥大？专家认为，黄鳝的养殖方式包括网箱养殖和池塘养殖，其中以网箱养殖为主。养殖中会选用水花生或水葫芦等水生植物来覆盖养殖水面，起到遮阴保温作用；利用植物根系提供黄鳝栖息场地，同时适当增加水体深度，增强对水环境的调节能力，既解决了养殖水体水温过高或过低的问题，也延长了黄鳝的摄食生长周期；通过苗期科学驯食，定点定时投喂配合饲料，黄鳝的营养得到全面保障，黄鳝过着“饭来张口”的无忧生活。因此，是一系列的科学养殖技术，使得养殖黄鳝相对野生黄鳝“肥大”，跟避孕药毫无关系。

行业动态

39

行业动态

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渔业执法工作座谈会 强调切实做好新时代渔业执法工作 构建 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渔业治理新格局

农业农村部

5月23日，农业农村部召开全国渔业执法工作座谈会暨渔业执法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会。农业农村部部长韩长赋出席并讲话。会议强调，各级渔业主管部门和渔业执法机构要适应渔业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要求，找准定位，创新机制，转变方式，切实做好新时代渔业执法工作，为推动渔业提档升级、渔村全面进步、渔民全面发展，保护水域生态环境和维护国家海洋权益提供更加有力支撑。



会议指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渔业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渔政执法工作取得长足进步，执法队伍实现从无到有、从小到大，装备手段不断完善。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渔业执法机构深入推进依法治渔、依法兴渔，持续组织开展中国渔政亮剑等专项执法行动，严格执行休禁渔制度，严厉打击电鱼、毒鱼、炸鱼、非法利用水生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累计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近4万艘、“绝户网”145万余张（顶），有力保障了渔业健康发展。

会议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渔业执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导，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域生态文明建设、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和渔业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关键领域，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科技支撑、健全合作机制、转变执法理念、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渔业治理新格局。

会议要求，各级渔业主管部门和渔业执法机构要以长江渤海为重点抓好渔业资源养护执法任务，以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和“绝户网”为重点抓好维护渔业生产秩序执法任务，以水产品质量安全为重点抓好养殖监管执法任务，同时要抓好涉外渔业管理和渔业安全生产监管等执法任务。要完善法律法规制度，构建执法工作机制，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强化执法工作保障，全面提升渔业执法效能，努力开创渔业执法工作新局面。

会议对50个渔业执法先进集体和100名渔业执法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

农业农村部副部长于康震主持会议并宣读表彰决定。中央外办、外交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海警局相关单位派员出席，各省区市渔业渔政主管部门代表以及受表彰的代表参会。

我国渔业发展的基本态势和面临的问题

中国水产

全面认识我国渔业发展基本态势

2016年以来,我国现代渔业建设以“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富裕渔民”为总目标,以转方式调结构主线,深入推进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创新渔业资源管理举措,开创了我国现代渔业发展的“平稳、绿色、高质、增收”新形势。

渔业生产和经济运行平稳。2012年~2016年我国水产品总产量平均值为6428.42万吨,增长率在3%~5%之间,处于稳定增长区间。2012年~2017年渔业总产值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比重一直稳定在10%左右,渔业总产值增速也由高速增长平稳转向中高速增长,全国水产品批发市场运行平稳、交易活跃、价格稳中有升,水产品国际贸易顺差虽有缩小态势,但是进出口形势保持稳定。

渔业发展理念持续转绿。十八大以来,渔业系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力推进生态健康养殖模式,坚持渔船双控制度,加快减船转产,延长伏季休渔期,启动实施海洋渔业资源总量管理制度和限额捕捞试点,开展以长江为重点的水生生物保护行动,实施重要水域禁渔期制度,改革渔业油价补贴制度,渔业发展理念持续转绿。

渔业发展质量持续提升。十八大以来,渔业系统不断推进渔业转方式调结构,推进渔业转型升级,渔业产业结构持续优化,2017年三个产业产值结构逐步调整为49.7:22.9:27.4,以休闲渔业为代表的渔业第三产业异军突起、蓬勃发展,一二三产业不断深度融合;养殖捕捞比例不断上升,2017年养殖与捕捞产值比例达到78.9:21.1,捕捞产量实现同比下降4.7%。

渔民收入持续增长。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大强渔惠渔政策力度,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推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战略相继实施,都为渔民增收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渔民收入实现持续增长,2017年渔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8450元,同比增长9.2%。

综合来看,我国渔业发展方针、理念、路径和目标比较明确,当前和未来一个时期,我国渔业发展将持续“平稳、绿色、高质、增收”的发展态势。

新时代现代渔业发展面临形势

(一) 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现代渔业发展开拓了新空间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城乡居民水产品消费需求正向“吃好、吃得安全、吃得营养健康”快速转变,多元化、个性化的需求显著增多,渔业质量消费、文化消费、休闲消费等逐渐成为新的发展方向,绿色优质水产品、休闲渔业需求空前旺盛,休闲渔业旅游产品也正从高端消费转变为大众消费。目前我国渔业产品供给稳定增加,同时高端水产品进口量却年年攀升,这反映了我国渔业供给侧存在许多结构性问题,特别是优质产品、绿色产品和休闲服务产品供给不足。随着人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消费理念的转变,人民对美好生活的不断追求为渔业开拓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二) 生态文明建设为现代渔业发展提出了新要求

新时代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生态文明建设被提升至“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的高度。党的十九大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确立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绿色发展成为主旋律。这为渔业发展指明了绿色发展方向,也提出了绿色发展新要求。作为以自然资源利用为产业发展基础的渔业,必须坚持把生态建设放在首位,切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贯彻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需要加大重要水域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力度,建立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体系,加大近海滩涂养殖污染治理力度,进一步降低近海捕捞强度,全面推广生态健康养殖,为人民提供更多渔业优美生态环境和优质安全水产品,推动渔业的绿色发展。

(三) 全面深化改革为现代渔业发展提供了新动力

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进入新时代,需要进一步扩大开放、进一步深化改革,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来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随着新时代新一轮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渔业各领域改革也将持续深化、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会深入推进,不断完善渔业基本经营制度,构建适合中国国情的渔业权制度,不断优化政策供给,构建有利于现代渔业发展的政策体系,不断激发改革创新活力,扩大开放力度加快渔业“走出去”步伐,扩大开放深化改革的新红利将得到逐步释放,不断解放和发展渔业生产力,为建成渔业现代化强国提供强大动力。

(四) 乡村振兴战略为现代渔业发展创造了新机遇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和基本原则,乡村振

兴战略成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促进农业农村发展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乡村振兴战略的提出和实施，既为新时代我国渔业发展方向、发展目标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也为我国现代渔业建设、渔区繁荣、渔民增收创造了新机遇。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新时代渔业发展需要通过质量兴渔、绿色兴渔和品牌强渔，提升渔业发展质量；通过保护渔业资源和减量增收，推进渔业结构调整；通过创新渔区社会治理、建设美丽渔村和渔港经济区，推进渔港渔村振兴。

（五）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现代渔业发展提供了新支撑

四十年来，我国渔业快速发展得益于渔业科技创新，新时代实现现代渔业转型升级也必须依靠科技创新。《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于2016年颁布实施，明确了创新驱动战略布局和战略任务，党的十九大更是明确提出，要坚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科技体制改革和经济社会领域改革同步发力。随着创新驱动战略的实施，多种创新要素得到有效整合并形成渔业发展新支撑，渔业科研院所、涉渔高校、渔业企业等渔业创新主体之间实现协同互动，渔业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和技术推广体系逐步完善，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将成为引领渔业体制机制创新、发展模式创新、产业业态创新的催化剂，进而为现代渔业发展提供新支撑。

正确应对新时代现代渔业建设面临的问题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渔业形势总体稳定向好，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渔业发展的内外部环境都已发生深刻变化，渔业发展的主要矛盾也已经转变为人民对优质安全水产品和优美水域生态环境的需求，与水产品供给结构性矛盾突出和渔业对资源环境过度利用之间的矛盾，渔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还比较突出，主要表现为：

（一）水产养殖数量规模和质量效益不平衡，高质量发展不充分

2017年我国水产养殖产量达到养殖产量4905.99万吨，占全国水产品总产量的76.12%，但是我们需要看到当前我国水产品常规大路货居多，优质品牌产品较少，养殖水产品供给出现结构性过剩，还不能满足人们消费升级的需求和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自1989年以来，我国连续30年水产品产量位居世界第一，养殖规模不断增加，但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不容乐观，“三鱼两药”等水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时有发生，水产品价格相对长期稳定，劳动力、饲料价格等生产成本却不断上升，养殖比较效益不高，数量规模与质量效益的不平衡状况明显。我国渔业高质量发展发展路径还不清晰、政策体系还不完善，离真正的高质量还有明显差距，渔业高质量发展程度仍然不深、不充分。

（二）渔业生产发展和生态保护不平衡，生态保护不充分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渔业生产迅速发展，在极短时间内解决了群众“吃鱼难”问题，并一直稳居世界第一水产品生产大国。但渔业生产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出现了过度捕捞、水域环境污染、涉水工程建设、鱼类产卵场退化、渔业水域荒漠化等渔业资源环境恶化，非健康不生态的高密度养殖、违规用药等水产品质量安全等问题。虽然我们也实施了伏季休渔、增殖放流、渔船双控、禁渔期制度，也开始试点渔业资源总量管理及限额捕捞制度，但是由于渔业执法力量的不足和渔业执法体系建设的不完善，仍然存在休渔期偷捕、电毒炸鱼、涉渔“三无”船舶、“绝户网”等破坏渔业资源的现象。渔业生态保护还不充分，生态保护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

（三）渔业一二三产业发展不平衡，二三产发展不充分

经过四十年的发展，我国已经建立了比较齐全的渔业产业体系，形成了养殖、捕捞、水产流通与加工、增殖渔业和休闲渔业等五大产业，我国渔业产业体系虽然全面但却发展极其不平衡，第一产业占绝对地位，第一产业产值占渔业经济总产值的50%，二三产业虽然有了长足发展，但是因为底子薄，水产品加工业发展水平还不足，竞争能力还不足，水产流通技术还不能满足长时间、大距离活鱼运输要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还不完善，休闲渔业尚处于起步阶段，同质化发展现象严重，产业融合度不高、带动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三产业发展不充分。

（四）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利用不平衡，国际市场和资源的利用不充分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水产品国际贸易稳定上升，2017年我国水产品进出口总额为324.96亿美元，我国远洋渔业稳定发展，远洋渔业产量稳定在200万吨以上，但是我国渔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还不强，不能满足“一带一路”战略和渔业“走出去”战略的持续推进，进一步拓展国际发展空间面临较大压力。国际及区域渔业组织对渔业资源的保护日趋严格，对远洋渔业生产提出了更高的管理标准和要求，入渔国的合作门槛也不断提高。时，贸易保护主义、地缘政治、海洋权益争端及一些国家的国内政治斗争及政策调整等因素，也对我水产品国际贸易和远洋渔业发展带来一定影响，国际市场和资源的利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与此同时，新时代现代渔业建设还面临渔业发展空间受限、渔业基本经营制度不完善、渔村振兴着力点不足、渔民收入增速放缓、渔业基础设施和金融支持体系建设不完善等诸多问题，这些都是在发展中出现的问题，都需要我们在新时代贯彻新理念，继续坚持通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来统筹解决。

我国科学家养殖近江牡蛎成功

新华网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贝类养殖研发团队完成的近江牡蛎海区养殖技术成果，近日通过由国家贝类产业技术研发中心组织的阶段性现场验收，标志着近江牡蛎养殖链条全面构建完成。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相关研究人员介绍，这批近江牡蛎的亲本取自山东滨州的野生群体，2017年夏季在福建宁德繁育出第一代种苗，后在山东滨州进行高盐环境驯化，剩余个体于2018年秋冬季转移至山东乳山海区进行育肥试养。

现场验收结果显示，这批近江牡蛎平均个体全湿重比同期同海区养殖的长牡蛎高37.9%。

乳山丰泽源牡蛎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于东源认为，这批近江牡蛎生长快、存活率高，有望进入高端牡蛎产品市场。

近江牡蛎是我国河口水域特有的牡蛎科大型物种，历史上多以大型礁体形式广泛分布在我国主要河口水域，形成特殊的生态系统并支撑了近海渔业发展。近几十年来，由于过度捕捞、栖息地破坏、陆源污染，尤其是伴随着北方淡水径流资源的减少甚至河流改道等，我国近江牡蛎野生资源锐减，在北方只在局部地区零星地被发现，且大都处于功能性灭绝状态。

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贝类养殖研发团队致力于牡蛎野生资源保护与利用研发10余年，在前期长牡蛎等牡蛎野生资源分布、生态习性以及适应进化机制研究基础上，进一步突破了近江牡蛎苗种规模化繁育与中培技术，目前正进行近江牡蛎原位养殖与资源修复技术研发。

5月1日起浙江省海域全面休渔

新华网

根据国家和浙江省2019年海洋伏季休渔的有关规定，5月1日12时起，浙江省除钓具以外的所有作业类型渔船全面进入伏季休渔期。

截至5月1日12时，浙江全省18899艘海洋捕捞作业渔船和捕捞辅助船已全部进港，标志着2019年海洋伏季休渔工作全面实施。

4月25日，浙江召开“三战”工作视频会议，动员部署打好“海上安全攻坚战”“伏休成果保卫战”和“幼鱼资源保护战”，要求严格落实船籍港休渔制度，实施海巡、港清、陆查“三位一体”综合防控，大规模开展陆上、海上联合打击行动，对涉渔“三无”船舶，“发现一艘、取缔一艘”。

同时，浙江将实施海上常态化值班巡航，启动“中国渔政亮剑2019”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开展渔业安全专项执法、海洋伏季休渔专项执法、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专项执法等执法行动，严厉打击涉渔违法违规行为。

杭州提升餐饮安全智慧监管系统

中国食品安全报

日前，浙江省杭州市市场监管局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召开了“阳光餐饮智慧监管”工作推进会。在现场观摩过程中，“阳光餐饮智慧监管”系统指挥中心大屏跳出预警信息，同时在浙大后勤管理人员手机APP传出短息提示音。工作人员打开电脑和手机一看，原来是刚才参会人员在进入备餐专间时没有戴口罩、戴帽子被“AI管理员”抓拍了……这是浙大新引入的物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可以实时监控专间温湿度、空气消毒、冷库开关门等，抓拍员工违规操作，如未洗手消毒、砧板未消毒等情况。据了解，这是杭州“阳光餐饮智慧监管”系统的一次升级，将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系统应用于餐饮食品安全治理，促成日常监管执法从“人海战术”向“智慧战术”转变。

杭州已建成视频监控模式“阳光厨房”5441家，实现在线可视后厨747家。全市62379家餐饮单位全部实现阳光餐饮智慧监管系统基础信息建档，餐饮单位主动上传证照5836家。各餐饮单位通过更新设施设备，加装物联网传感设备，实现温湿度、消毒时间等预警，帮助餐饮单位实施精准管理。该局餐饮食品安全指挥中心依托联动执法信息智网，实时接收举报投诉，实施动态电子地图作战；对已安装视频监控的餐饮单位，利用AI、人脸识别等技术，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抓拍上传到指挥中心和餐饮单位管理人员手机端，指挥中心实时发出指令，涉及违法行为的调度就近监管人员快速机动前往实地处置。全市动态上传日常检查、抽查、量化分级等监管记录数据2万余条，累计在线巡查记录3787家次，立案查处违法案件36件，罚没款达44.6万元。

据该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将所有已建成的“阳光厨房”视频监控全部接入到智慧监管系统中，8月底前完成学校、幼儿园的视频信号接入，年底前全面推行“AI+人脸识别”技术，并接入杭州市城市大脑，实现违法违规行为智能抓拍。到2022年亚运会前所有中型以上餐饮单位“阳光厨房”视频接入，所有接入阳光视频的餐饮单位实现智能化抓拍预警。同时，继续推进阳光餐饮智慧监管的运用。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将以扫街方式录入餐饮单位的地理定位、门面信息，督促餐饮单位上传基础信息，并通过系统监管端APP开展监督检查，并逐步向中小餐饮单位覆盖。鼓励网络订餐平台线上餐饮店铺接入“阳光厨房”视频，接入智慧监管系统的日常监管数据。

“全省外经贸法律服务月”十周年活动启动仪式在湖州举办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行业动态



2019年5月15日下午，省商务厅、省司法厅在湖州举办“全省外经贸法律服务月”十周年活动启动仪式。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副局长李增力、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副会长王贵清、中国纺织品进出口商会副会长王宇、省商务厅副厅长胡潍康、省司法厅副厅长朱晓晔以及各地市商务局、预警点、律师团代表150余人出席活动，会议由省商务厅贸易救济局局长韩洪祥主持。

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李增力副局长在会上就当前贸易救济形势做专题报告，介绍了我国贸易救济的基本情况。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王贵清副会长、中国纺织品进出口商会王宇副会长分别详细介绍了机电行业和纺织服装行业外贸发展趋势及面临的贸易摩擦形势。省商务厅胡潍康副厅长做总结发言，充分肯定过去一年浙江省贸易救济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在应对中美经贸摩擦、重点贸易摩擦案件中取得佳绩，对外贸易预警体系建设质量得到提升，并为企业开展精准有效服务。同时，也指出要高度重视浙江省贸易救济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新的形势下，浙江的贸易救济工作将面临许多挑战，责任重大，任重道远，对此我们要给予高度的重视，同时对做好贸易救济工作也要保持坚定的信心！

启动仪式上还通报了2018年度预警点年度检查结果并为今年新设的四个预警点授牌，省水海产品对外贸易预警示范点等36家获评为优秀预警点。启动仪式上还发布了浙江外经贸法律服务月十周年活动宣传视频。司法厅朱晓晔副厅长在发言中对今后的外经贸法律服务提出了明确要求，并向外经贸法律服务律师团团长崔海燕颁发了聘书。

活动次日，浙江外经贸法律大讲堂首场培训在湖州举办，各市商务局、各预警点、外贸出口企业代表等200余人参加了培训。商务部产业安全与进出口管制局调研员彭云志就出口管制及企业合规机制授课，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杨晨详细讲解中美经贸摩擦背景下的全球贸易风险防范与法律应对，中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蒲凌尘就欧美贸易政策与规则的变化分析了中国出口企业面临的新挑战，浙江工商大学教授、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俞燕宁讲解新形势下贸易壁垒的识别及其防范。

12 家企业参展 2019 年美国波士顿国际水产展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美国波士顿国际水产展览会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 -3 月 19 日在美国国际会展中心举办，是北美地区规模最大的专业水产展览会，也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 3 个专业水产展览之一，是中国水产企业出口北美乃至世界的一个良好平台。

展会面积已超过 32000 平方米，其中展出净面积为 24000 平方米，共有来自 49 个国家和地区的 1328 家展商参加了该展会，共吸引了来自世界上 115 个国家的 38000 名专业客商参加了该展会。其中来自中国的有 210 余家企业，展出摊位超过 330 个。

今年我省组织了浙江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参加了该展会，展出面积 171 平方米，展出摊位 19 个，展团共计接待来自 38 个国家 1000 余家专业客户，意向供货近 1500 万美元，取得了较好的参展效果，90% 的参展企业明确表示将继续参加 2020 年度的该展会。



浙江省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

2019 年第五期

(总第 243 期)

地址：杭州市天目山路 46 号
宁波大厦 715 室

邮编：310007

电话：0571-88051763

传真：0571-88057261

E-mail:xiachf@126.com